

目錄

公司資料	
董事履歷	3
財務摘要	
主席致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4
企業管治報告	5
董事會報告	5
獨立核數師報告	4
綜合全面收益表	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
綜合現金流量表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主要物業詳情	4
財務摘要	4, 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兼總裁)

許慧卿女士

戴全發先生

黃影影女士

楊慧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周承炎先生

簡松年先生

丁遠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承炎先生(主席)

王祖偉先生

丁遠先生

簡松年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黃敏利先生(主席)

周承炎先生

簡松年先生

丁遠先生

楊慧焱女士

薪酬委員會

丁遠先生(主席)

黃敏利先生

周承炎先生

簡松年先生

楊慧焱女士

公司秘書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

傅瑩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 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號

合和中心

樓

至 號舖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合和中心 樓

至 號舖

百慕達證券登記處及股份過戶代理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合和中心 樓

至 號舖

百慕達證券登記處及股份過戶代理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合和中心 樓

至 號舖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44歲，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全國委員會成員，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本公司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是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黃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日常管理及制定本公司的發展策略。黃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創立本集團，並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黃先生於傢具行業有逾20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黃先生一直為全國工商聯傢具裝飾業商會副會長、中國傢具協會常務理事及中國傢具協會沙發專業委員會執行主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黃先生獲評選為「香港十大傑出青年工業家」之一及於二零零九年二月起獲選為惠州市政協委員會常委。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選為中國傢具品牌聯盟創會主席。於二零一三年，黃先生獲選為香港浸會大學饒宗頤國學院發展委員會名譽會董，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獲選為香港浸會大學基金榮譽副主席。自二零一三年起，黃先生一直為萬眾同心公益金之聯席主席。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黃先生獲選為香港工商總會執行主席及築福香港慈善基金會創會主席。黃先生獲得二零一零年度亞洲知識管理學院院士暨林肯大學榮譽管理博士學位。黃先生為執行董事許慧卿女士的丈夫，並為執行董事黃影影女士的父親。黃先生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敏華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

許慧卿女士，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一般行政及零售銷售）。許女士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負責本公司於香港的一般行政及零售業務。許女士為本公司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黃敏利先生的妻子，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影影女士的母親，許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許女士於傢具行業有逾20年經驗，當中10年為於本集團累積的管理經驗。

A a Ma 先生，46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後，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開拓英國、歐洲、非洲、亞洲及大洋洲的傢具市場。A a Ma 先生於傢具行業之生產、零售及市場營銷擁有超過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兩年期間，彼受僱於Habitat 67（「Habitat 67」）之英國零售傢具分部為董事總經理。Habitat 67為Habitat 67（「Habitat 67」）之附屬公司，Habitat 67為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亦是歐洲最大的傢具零售商之一。另外，A a Ma 先生曾在Habitat 67工作了十九年（一間其後由Habitat 67擁有之公司，該公司為蘇格蘭和愛爾蘭之最大傢具零售商），及曾擔任其董事總經理和首席執行官職務分別為期三年和兩年。

戴全發先生，歲，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後，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包括敏華傢俱製造(惠州)有限公司、敏華傢俱製造(深圳)有限公司、銳邁機械科技(吳江)有限公司、重慶敏華傢俱製造有限公司和敏華傢具(中國)有限公司之董事。戴先生亦為本集團製造中心之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之傢俱製造。戴先生於傢俱行業擁有超過 年經驗。

黃影影女士，歲，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後，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敏利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慧卿女士的女兒。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彼獲委任為本集團國際市場中心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出口業務。彼為本集團首席品牌官及大中華區副總經理。黃女士同時是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負責中國的零售銷售、市場推廣計劃及電子商務及一直協助處理本集團在香港的一般行政及零售業務。彼為天津市政治協商會議委員、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委員會委員、惠州新動力副主席、葵青發展義工團副主席、沙田區少年警訊榮譽主席、香港菁英會成員、沙田體育會榮譽主席、香港工商總會青年網絡委員，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青年委員及江蘇省青年聯合會青年委員。彼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美國威斯康辛州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並取得市場學及社會學學士學位。黃影影女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敏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楊慧焱女士，歲。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楊女士曾為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會計師一職逾十年。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主板上市。在此之前，彼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曾擔任安永 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的助理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取得廣東外語外貿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及文學學士學位(主修財務及語言文學)。楊女士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以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歲，擁有超過 年企業融資經驗。彼曾為大中華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其中之一的合夥人，主管合併和收購及企業諮詢組的主管。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獲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賦予企業融資資格。周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委員。周先生是香港證券專業學會的董事及會員，同時出任該學會的企業外展委員會的主席。周先生也是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及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慈善信託基金成員。周先生同時也是濟南市政協委員會委員。

周先生現亦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中國恒大集團(股份代號：)、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恒騰網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理文造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前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周先生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擔任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3)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擔任亞洲雜貨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所有前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王祖偉先生，4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王先生現時為網通太平洋財務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中國網通太平洋財務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在新交所上市。王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九月為倫敦證券交易所營運的另類投資市場，即AIM，上交易的，即中國網通太平洋財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出任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及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王先生亦為竣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即AI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8)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即AIM，上市，股份代號為：118)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曾為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為：118)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在金融及會計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王先生持有倫敦大學倫敦政經學院，即LSE，的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亦持有威爾斯大學，即Cardiff University，及曼徹斯特大學，即The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共同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遙距學習)。王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簡松年先生，67歲，大律師，銅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彼為簡松年律師行創辦人兼資深顧問律師。一九八二年起在香港最高法院任執業律師，同時彼亦是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註冊律師、澳洲首都領地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以及新加坡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彼也是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國際認可公證人。簡先生現時是全國政協委員，曾連續出任三屆廣東省政協委員。彼於一九八五年起當選沙田區議會民選議員，一直連選連任至二零一一年年底。彼亦曾當選區域市政局民選議員，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出任該局副主席，直至該局於一九九九年年底解散為止。簡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起出任新界鄉議局議員，現時為該局的當然議員及執行委員。簡先生曾出任政府多個諮詢委員會公職，包括城市規劃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建築小組委員。現時彼為香港特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簡先生亦為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深圳控股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及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起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出任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的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現擔任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的董事會副主席。

丁遠先生，47歲，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丁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畢業於法國波爾多第四大學企業管理學院，獲管理學哲學博士學位。自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丁先生在法國巴黎第一管理學院擔任會計與管理控制系的終身教授。自二零零六年九月以來加入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目前擔任法國凱輝會計學教席教授、副院長兼教務長。丁先生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目前擔任，，，，，(私人投資公司)的董事。丁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於卓郎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378)擔任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八年十月於藍星安迪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47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擔任安徽古井貢酒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596)之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027)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彼擔任，，，，，(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79)的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丁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擔任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2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在財務會計、財務報表分析、企業管治及合併與收購的教學及研究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分別負責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的不同範疇。該等執行董事被視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

財務摘要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六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12,144,299	▲ + 4 +	▲ + 1 + 3	+ + ▲ 4	+ 3 + 4
毛利率	36.4%	33.3%	33.3%	32.1%	33.1%
銷售及行政開支 收入	21.6%	- %	▲ - 3%	▲ - %	▲ - 4%
營業利潤率	14.8%	▲ 3%	▲ 2 - %	▲ %	▲ -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1,638,069	▲ + 3 3	▲ + 4 +	▲ + 4 + 3	▲ + 3 + 3
淨利潤率	13.5%	▲ 2 %	▲ 4 3%	- 4 %	▲ 2 %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42.89	33.3	-	33.3	33.3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42.87	33.3	-	33.3	33.3
中期股息(港仙)	7.0	7.0	3.3	3.3	-
建議末期股息(港仙)	12.0	7.0	-	3.3	-
派息比例	44.3%	33.3%	3.3%	3.3%	3.3%
存貨週轉天數	69.6	7.0	4.0	3.3	3.3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37.9	3.3	-	-	3.3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38.5	3.3	3.3	-	3.3
資產總值	13,213,802	▲ 3 4	▲ + 3	+ ▲ + 3	4 3 4
總負債	5,981,106	3 4	3 4	▲ + 4	3 4
總權益	7,232,696	3 4 + 3	3 3 3	4 3 + 4	3 4 + 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0,245	▲ + 3 3	▲ + 4	▲ + +	▲ + 4
權益回報率	24.4%	▲ - %	4.0%	3.3%	- %
資產回報率	12.4%	▲ 3 %	▲ 2 - %	3.3%	3.3%

附註：

▲ - 權益回報率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 年末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 資產回報率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 年末資產總值。

3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本公司已按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發行紅股。為便於比較，相應各期間的每股盈利和每股股息已被重列。

主席致辭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敏華」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回顧期」或「本財政年度」)經審核的全年業績報告。

各位尊敬的投資人和股東大家好，

業務回顧：

在過去的一個財政年度，我們經歷了外部宏觀環境的兩次衝擊，是一個不平凡之年。二零一九年五月，美國針對部分中國出口企業加征 4% 關稅，讓我們的北美訂單經受重挫，在面臨巨大壓力挑戰下，我們迅速擴張越南工廠產能，實現北美市場的穩定供給，轉危為機。二零二零年初始，新冠病毒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巨大衝擊。我們利用新零售先發優勢，通過直播發力線上，同時帶動線下銷售，做到了疫情期間中國區銷售穩中有增。

對於中國市場，過去一年，我們在產品上進行了很多創新創造、內部運營管理精細化、製造生產端視覺化，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我們的功能沙發產品呈現更加多元化、年輕化，也更適合中國家庭。隨著芝華仕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影響力加強，消費者對功能沙發的體驗增多，功能沙發在中國市場滲透率加速提升。我們中國市場功能沙發銷售，在過去一年表現出不錯的增長勢頭。根據協力廠商報告，我們在功能沙發市場市佔率超過 4%，繼續保持本領域龍頭地位。

對於北美市場，二零一九是一個具有挑戰的年度。我們面臨中美貿易戰及疫情等不確定環境的衝擊，我們迅速反應全員努力，截至目前在一年多的時間，越南工廠已經能實現過往北美出貨量的約 80%，大大降低中美摩擦可能對行業帶來的後續影響。穿越困難的後週期，加快了人員招聘及產能爬坡，有利於我們進一步提升核心競爭壁壘，提升海外市場出口額及市佔率。



對於歐洲和其他海外市場(不包括 r, s 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本集團力爭提供更加個性化、多元化、具備競爭力的產品，二零二零財年在歐洲的銷售收入實現較好增長。 r, s 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收入有所下降，稅前利潤有所提升，我們將持續推進 r, s 集團功能沙發的生產、銷售和市場佔有率。

在管理上，我們以不斷提升產品品質為核心，同時加強產品創新，打造了一支具有中國功能沙發特色的研發隊伍。不斷推陳出新，引領中國功能沙發市場潮流。在內部運營上，我們與時俱進引入 u 系統，讓消費者購買場景更加豐富、多元與便捷。同時我們亦精細化內部管理，視覺化內部生產流程，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讓芝華仕成為家喻戶曉的可信賴功能沙發品牌，讓我們成為投資者和合作夥伴放心的企業。

前景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在功能沙發領域的核心競爭力以及品牌力，維持行業內絕對領導地位。通過旗下子公司持續提高零部件的自產水準，有效降低產品成本。同時進一步加強鐵架及電機的創新及智慧自動化，進一步提高了我們的核心競爭力。

結合核心零部件的升級，我們將繼續為消費者創造出更加適合的功能沙發產品。在功能沙發為主營業務下，不斷擴展了非功能沙發、床墊、智慧電動床等品類。覆蓋高、中、低端產品條線，滿足廣大消費者需求。

隨著功能沙發市場在中國市場的滲透率不斷攀升，我們認為中國功能沙發市場潛力巨大。新零售、直播等銷售方式，也加速了大型家居消費品的體驗性增強、曝光率增加以及轉化為一定的購買率。在新零售端，我們早於 u 年搭建線上平台，重視消費市場發展趨勢，不斷提升新零售的網路搭建、人員培養及產品更新反覆運算。同時線上下門店的產品更新及體驗上不斷加強，在新競爭時代，做到線上 線下一體雙翼發展。為未來幾年，結合產品、品牌及渠道優勢，進一步快速提升功能沙發市場佔有率。

北美市場接連遭受貿易戰和新冠疫情兩場考驗，隨著越南工廠產能轉移基本完成，逐漸消除貿易戰帶來的不確定性影響，打造海外工廠供貨的核心競爭力。隨著疫情及經濟的復蘇，北美功能沙發市場將逐步回暖，我們將會在更具競爭力的環境中保持良好的發展。

針對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我們會提供更加多元化、具備競爭力的產品，積極開拓發展更多新客戶，維持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穩定發展。

衷心感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合作夥伴、消費者、員工在過去一年的支持，我相信，在大風浪中更能淬煉出一家優秀企業。不管未來如何變化，我們一樣會繼續努力迎難而上穿越市場，扎實企業內功不斷提升公司業績來回報股東，並努力為社會做出更多貢獻。

主席

黃敏利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加速進行越南擴產降低貿易戰影響，北美訂單業務逐漸恢復，並於後期開始恢復較好增長（疫情前）。同時加強了中國區市場的銷售，通過線上線下聯動、產品革新、多元化管道銷售等策略，使中國市場沙發銷售量及銷售額均實現了較快增長。根據沙利文（www.shillwin.com.cn）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最新發佈的市場調研報告，全球功能沙發市場零售額增長 10% ，達到 110 億美元。本集團再次蟬聯全球功能沙發銷售量第一企業。

中國市場

回顧期內，中國市場依然面臨挑戰，受疫情影響整體經濟短期企穩。城鎮居民在居住消費支出增速高於其他品類水準，功能沙發子品類增長成為沙發增長主動力。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資料，二零一九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GDP）實際增速 2.3% 達到約 99 萬億元人民幣，二零一九年中國城鎮居民人均消費支出較二零一八年增長 10.4% ，達到約 $24,000$ 元人民幣。人均居住消費支出 $4,444$ 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八年增長 10% ，佔人均消費支出的比重為 18.5% 。過去一年裡，隨著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消費者正在從基礎需求向高品質生活及消費轉變，包括提升居住條件、生活用品、醫療保健方面的投入增加顯著。根據沙利文（www.shillwin.com.cn）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最新發佈的市場調研報告，二零一九年中國沙發市場零售額小幅增長 5% ，整體行業集中度不高。二零二零財年於中國的功能沙發零售量大幅增長 15% ，零售額增長 18% ，遠高於中國的沙發市場增速。二零一九年中國功能沙發市場的競爭格局依舊呈現出「一超多強」的格局，敏華控股旗下芝華仕品牌零售額市場份額從二零一八年的 34.7% 上升到二零一九年 41.1% ，進一步加速佔據市場領先地位。

美國市場

回顧期內，中美經貿關係出現反覆，美聯儲貨幣政策也發生變化。二零一九年美國名義 GDP 達到約 14.7 萬億美元。美

智能傢俱產品研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亦因應市場變化，推出了一系列具創新功能的新型智能傢俱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智能傢俱核心部件的開發，以進一步提高自產部件的比例，從而有效降低成本並強化產品創新。並收購智能家居生產線，以豐富本集團智能傢俱研發市場佔有率及豐富集團產品線。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得益於多元化的市場分佈，並在英國脫歐，全球新冠疫情挑戰下，本集團大力發展新零售業務，持續保持正面收入增長及行業銷量第一的地位。收入水平於回顧期再創新高。按不同地區的收入分析如下：

1 中國市場

在中國市場，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總共擁有 4、間「芝華仕頭等艙」品牌沙發及「芝華仕五星床墊」專賣店及北歐宜居專賣店。於回顧期內，「芝華仕頭等艙」及「芝華仕五星床墊」品牌專賣店淨增長 1、間。於回顧期內，來自中國市場的銷售（不含其他業務）較上年同期增長約 11、%。

本集團除專注於沙發及床具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外，也向高鐵、連鎖影院及其他商業客戶生產及銷售座椅及其他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也生產並銷售一些智能傢俱的零部件等其他產品。

另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收購了一家於廣東的智能家居產品生產商，並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起納入本集團附屬子公司賬目合併入賬。

2 北美市場

在北美市場，整體市場競爭仍然非常激烈。本集團通過及時調整產品結構，加強銷售團隊建設，推出新品，迅速提高市場佔有率。回顧期在北美市場的收入同上年同期比較下降約 1、%。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北美市場共參加了四次傢俱展覽會，在該等展會上向客戶推出眾多新品沙發。

3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儘管回顧期受英國脫歐及全球新冠疫情影響，但本集團在歐洲的收入仍有所上升。於回顧期內，不包括 *Leisure Group*，於歐洲及其他海外地區的總銷售上升 1.9% ，其中在沙發方面於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銷售上升了約 11.5% ，當中來自歐洲的沙發銷售下降了約 1% ，而於歐洲銷售的其他產品(包括智能傢具零部件)則上升了 1.5% 。回顧期內，*Leisure Group* 分別於波蘭、波羅的海諸國及烏克蘭擁有五間沙發製造工廠，主要從事設計並生產固定沙發及沙發床，產品銷售到眾多歐洲傢具零售商，對比上年同期，收入錄得 1% 的跌幅。收入減少主要因為全球疫情影響。

財務回顧 收入和毛利率

	收入(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變動(%)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二零二零 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	8,155,269	7,441,116	9.5%	67.2%	67.4%	38.7%	38.5%
其他產品	2,453,102	2,453,102	0%	20.2%	20.2%	29.8%	29.8%
<i>Leisure Group</i> 集團業務	744,116	744,116	0%	6.1%	6.1%	28.2%	28.2%
其他業務	791,812	791,812	0%	6.5%	6.5%	40.1%	40.1%
總計	12,144,299	11,426,146	6.3%	100.0%	100.0%	36.4%	36.4%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總收入上升約 6.3% 至約 $12,144,299$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11,426,146$ 千港元)。與上年同期比較，整體毛利率從約 36.4% 上升到約 36.4% 。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越南工廠產能擴張實現了規模效應，降低了單位生產成本。另一方面，*Leisure Group* 集團產品品質受到市場好評，調整銷售價格貢獻了整體毛利率的上升。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已售商品成本較上年同期上升了約 1.1% 。

於回顧期，不包括 *Leisure Group* 集團業務，本集團生產沙發產品約 $4,100$ 千套(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4,100$ 千套)，增長了約 1.5% (按照每六個座位等於一套計算，在計算沙發套數時，未包括向商業客戶銷售的座椅及其他產品)。

1 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

於回顧期，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共實現收入約 1,44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440 千港元下降約 1.7%。

1.1 中國市場

於回顧期內，在中國市場的收入約 1,11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10 千港元(含部分線上其他品類收入)上升約 0.9%。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沙發及配套產品的銷量增長迅猛。然而由於更多客戶傾向於購買更低價的產品及市場競爭激烈，令批發價降低而抵銷收入的增長。另一方面，在新零售舉措的大力推進下，本集團通過降低批發價迅速佔有中國功能沙發領域市場。

1.2 北美市場

於回顧期內，在北美市場的收入達到約 22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220 千港元下降了約 1.1%。於回顧期內來自北美的收入中，來自美國的收入達到約 19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90 千港元下降約 1.1%；來自加拿大的收入達到約 3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30 千港元減少約 1.1%。

1.3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於回顧期內，在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 11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0 千港元上升約 1.1%。於回顧期內來自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中，來自歐洲的收入達到約 9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90 千港元下降約 1.1%；來自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 2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20 千港元上升約 1.1%。

2 其他產品銷售

於回顧期，本集團來自其他產品的收入約 1,11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10 千港元，增長約 1.7%。

- 來自床具的收入約 1,11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10 千港元增長約 1.7%。
- 回顧期內來自商業客戶的其他傢具產品收入達到約 1,110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10 千港元，上升約 1.7%。

智能傢具部件產品收入達到約 1,411 千港元(包括中國市場的約 1,141 千港元、北美市場的約 111 千港元、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約 159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321 千港元(包括中國市場的約 1,051 千港元、北美市場的約 111 千港元、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約 159 千港元),下降約 7%。

3 Home集團業務

於回顧期內,來自Home集團的收入達到約 1,111 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 1,111 千港元下降約 0%。

4 其他業務

於回顧期,房地產銷售收入約 1,111 千港元已於各物業開始轉移予買家時確認。其餘收入來自酒店及家居商場業務。

已售商品成本

已售商品成本分析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 千港元	變動(%)
原材料成本	6,244,588	6,411,111	-2.6%
員工成本	1,133,692	1,133,692	0%
生產開支	348,320	348,320	0%
總計	7,726,600	7,893,123	-2.1%

主要原材料	平均單位成本 按年變動(%)
真皮	-1.3%
鐵架	-25.4%
木夾板	-8.1%
印花布	-2.0%
化學品	-27.4%
包裝紙品	-21.9%

其他收入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下降約 31% 至約 $413,794$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607,311$ 千港元)。其他收入下降主要因為銷售工業廢料收入和結構性存款收入下降。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 千港元	變動 (%)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 ⁱ⁾	120,177	163,014	$(29)\%$
政府補助 ⁱⁱ⁾	163,014	163,014	0%
結構性存款收入 ⁱⁱⁱ⁾	3,764	163,014	$(97)\%$
利息收入	58,897	163,014	$(64)\%$
其他	67,942	163,014	$(58)\%$
總計	413,794	607,311	$(31)\%$

附註：

- i)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是本集團正常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不能再使用的碎皮革、海綿、木屑等的銷售收入，於回顧期內，該收入佔總收入的約 3% (上年同期銷售工業廢料收入佔總收入的約 3%)。
- ii)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來自當地政府向中國附屬公司所撥的財政補貼。
- iii) 結構性存款收入來自本公司動用暫未使用之資金投資於中國大陸的主要商業銀行理財產品，所有產品均由銀行提供本金和收益保證。

其他損益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損益為盈利約 $1,414$ 千港元(上年同期：虧損約 $1,414$ 千港元)。上述於回顧期的盈利主要是來自匯兌收益約 $1,414$ 千港元(去年同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1,414$ 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 1,100 千港元增加約 - %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 1,140 千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1.1%增加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4%，有關增加的主要原因為：

- 廣告、市場推廣費及品牌建設費從約 1,100 千港元增長約 3%至約 1,133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 1.1%增長到約 1.14%；其中市場推廣費從約 + 1,000 千港元增長約 - %至約 1,000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 - %增長到約 1.1%；
- 銷售員工工資、福利費及佣金從約 1,100 千港元增長約 - %至約 1,100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 1.1%增長到約 - %；
- 境內運輸開支從約 1,100 千港元上升約 - %至約 1,100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去年的約 - %下降至約 1.1%；
- 出口至美國商品的關稅從約 1,100 千港元增長約 - %至約 1,100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為約 - %；
- 網絡服務費從約 1,100 千港元增長約 1.1%至約 1,100 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 1.1%增長到約 1.14%；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1,140 千港元增加約 3%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75 千港元。行政及其他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為約 1.14%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1.1%)。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1,140 千港元增長約 3%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75 千港元。所得稅開支佔稅前溢利的比重從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1.1%增長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4%。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從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1,140 千港元增長約 1.1%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約 1,155 千港元。本集團淨利率從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1.1%增長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4%。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率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毛利率從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 1.1%增長到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 1.14%。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建議宣派每股 0.05 港仙的末期股息。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董事會已宣派及派付每股 0.05 港仙的中期股息。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宣派總股息佔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的約 1.2%。

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 1,140 千港元。

本集團一直保持穩健的財務政策。得益於本公司業務穩定健康發展，本公司得以有效地管理現金流量和資本承擔。在給股東帶來持續穩定股息回報的同時，本集團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以應付現有和未來的現金需求。本集團在履行到期的承擔時不曾遇到亦預計不會有任何困難。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借款約 1,000 千港元及長期借款約 1,140 千港元。本集團的主要銀行借款乃以港元及人民幣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固定利率介乎 3.5% 至 4.5% (二零一九年：3.5% 至 4.5%)。浮動利率為以下兩者其中之一：(i)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介乎 0.5% 至 1.5% (二零一九年：0.5% 至 1.5%) 的息差，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的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加 1% (以較高者為準)；或(ii) 歐洲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介乎 0.5% 至 1.5% (二零一九年：0.5% 至 1.5%) 的息差。上述浮息及定息的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 3.5% 及 4.5% (二零一九年：3.5% 及 4.5%)。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存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 1.1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1.1)。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約 4.5%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4.5%)，此乃將總借款除以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資本負債比率較二零一九年有所回落主要由於越南工廠擴建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完成並投產，資本開支減少故減少借款。

存貨撥備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就存貨計提減值撥備約 1,140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撥回減值撥備約 1,140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約 1,140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1,140 千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受限制銀行結餘約 5,300 千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 3,700 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為融資抵押部分資產，包括賬面值約為 4,400 千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九財政年度：3,100 千港元)及賬面值約為 3,300 千港元的存貨(二零一九財政年度：2,400 千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附註 5 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除 3,700 集團業務外，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銷售絕大部分以美元結算，回顧期內美元兌人民幣保持穩定。另外，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以人民幣結算，於香港市場的銷售以港元結算。除 3,700 集團業務外，本集團的成本費用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和港元結算。3,700 集團目前位於歐洲的業務的收入主要以歐元結算，成本費用主要以歐元、烏克蘭幣及波蘭幣結算。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例如利用任何金融工具)。

重大投資和收購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收購傢俱企業的機會，以加快本集團的發展。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來年計劃。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 4,300 位員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800 位)。員工人數的增加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擴建越南工廠。

本集團一直將員工視為企業最重要的資源，在主要的製造基地為員工提供了完善的工作和生活條件，並制定了全面的員工培訓發展及業績評估與激勵體系。與此同時，本集團也致力於提高生產和運營的效率。通過提高生產製造流程的標準化和自動化水平，以及改善運營管理流程，於回顧期本集團在收入穩定增長的情況下，員工人數有所上升。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為約 4,300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3,800 千港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 400 千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約 400 千港元)。本集團努力維持員工薪酬組合的競爭力，並根據員工的表現獎勵員工。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作為本集團薪酬制度及政策的一部分，讓本集團獎勵員工並激勵員工發揮更佳表現。

前言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敏華」或「本公司」)一直以「履行社會責任，實現可持續性發展」為企業價值觀，努力促進社會環境、經濟的綠色循環發展，堅持「為千家萬戶帶來健康、舒適、超值、時尚的家居」為企業義不容辭的使命和責任。

這份報告總結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回顧期」或「本財政年度」)在環境保護、營運慣例、工作環境質素、社會公益事業等四個重要領域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行動和績效，從而看到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所取得的進步。

1. 環境保護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在提升運營效率的同時，採取各種措施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在產品設計、工廠設計、供應商選擇等環節，始終堅持最高的環保標準。致力於將效率提升、資源節約、環境保護、產品健康達成高度統一。本集團已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其他相關環境保護法例及法規。

1.1 節能減排

本集團在傢俱生產過程中，一直通過持續改進生產流程、使用更加節能環保的材料與設備等措施，提高資源的利用率，一方面使成本得以下降，同時也降低了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在傢俱生產過程中，會生產一定量的廢水、廢氣和固體廢棄物。對此本集團採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治理措施。就營運中產生的不受控制廢氣、廢水及噪音而言，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國家標準，例如大氣污染綜合排放標準、污水綜合排放標準及工廠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而對環境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在廢水處理方面，本集團在中國的主要工廠自建了生活污水處理系統，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起，本集團於整個財政年度排放的所有廢水已由地方化的公共廢水處理廠處理。於過往財政年度，本集團已處理生活污水約 1.5 萬噸。於上年同期，所處理達標的生活污水全部循環再用，相應節約自來水用量約 1.5 萬噸。

為保證工作場所的空氣質量，本集團所有海綿工廠全部建立了全圍敞廢氣收集裝置，採用等離子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處理。(請參閱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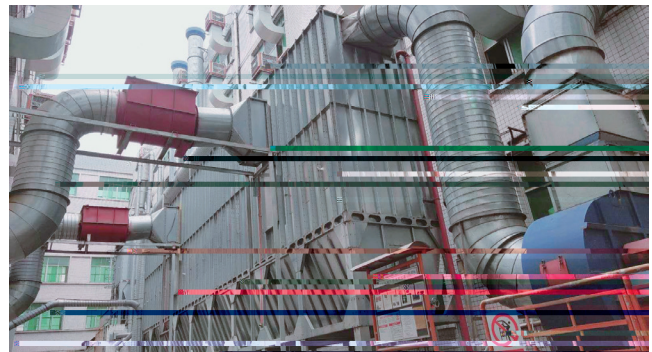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產生重大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於本財政年度，與購買電力有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約為 2,100 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二零一九年：2,100 噸)。除電力以外的間接排放屬微不足道。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總溫室氣體排放(噸)	48,969	48,969
每名僱員的總溫室氣體排放(每名僱員噸)	2.69	-
直接排放(噸)	0	-
間接排放(噸)	48,969	48,969
購買電力數量(一千個千瓦時)	54,334	54,334
排放因子(千克/千瓦時)	0.73	-

本集團於其營運中並無產生太多廢紙及家居垃圾，其中全部由清潔人員收集及棄置，然後由地方衛生局處理。該安排對環境並無造成重大影響。用剩的木材、布料及皮革等固體廢棄物將由本集團循環再用，務求大幅節省消耗成本和提升資源效益。本集團於其營運中並無產生主要有害排放物或廢棄物。因此，並無收集排放物及有害排放產生的廢棄物數據。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無害廢棄物(即用剩的木材及皮革)為數約 4,000 噸(二零一九年：4,000 噸)，而該等廢棄物對環境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在木工車間，本集團於中國所有製造基地使用了新型除塵設備，以有效降低粉塵的濃度，減少廢氣的排放，保護了從業人員的健康。同時，板式傢具廠廢水經過處理後可以在生產線上循環使用以節約水資源。通過建立密閉式噴塗裝置，使有害氣體不會外漏以保障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請參閱下圖)





1.2 資源使用

本集團非常重視能源消耗的整體狀況，集團建立了能源計量管理制度，設有詳細指標減少資源的使用，並在二零一二年設立了能源管理機構——能源管理小組。在能源管理小組的領導下，實行對能源進、出生產系統和非生產系統的能源消耗嚴格管理和準確計量。並建立健全節能激勵約束機制，節能小組設立了節能獎勵資金，對在節能管理、節能發明創造、節能挖潛降耗等工作中取得優秀成績的集體和個人進行獎勵。

我們持續監測用水量，並於所有門店實施節水措施。由於由相應政府機構直接供水，故並無出現供水問題。

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中國沙發製造基地總電耗量約為 1.1 百萬千瓦小時，較上年同期增長了約 10%。總耗水量約為 781,765 噸，較上年同期的約 781,765 噸下降了約 0.1%。耗電量的增加一方面是因為生產規模的擴大，另一方面是因為自產部件的比例有所增加，自動化設備增加所致。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如下。

能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零年 總消耗	二零一九年 總消耗
總電力消耗量(不包括太陽能電板)	一千個千瓦小時	54,334	49,334
人均電力消耗量	每人一千個 千瓦時	3.67	3.33
非再生燃料消耗量	公升	228,561	228,561
人均消耗量	每人一公升	12.55	12.55
總耗水量	立方米	781,765	781,765
人均耗水量	每人一立方米	42.94	42.94

本集團主要使用紙盒、塑料袋及海棉碎屑作為產品的包裝物料。於本財政年度內使用的不同種類包裝物料數量合共約為 1,333 噸(二零一九年：1,333 噸)，其中每套沙發使用約 1 千克(二零一九年：1 千克)的包裝物料。本集團合理和有效地使用包裝物料，以盡量減低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在各個營運領域，一直致力保護天然資源和減少資源浪費，這亦是其企業文化的一部分。

在中國廠房使用屋頂太陽能光伏發電系統。於回顧期本集團的三個製造基地共通過光伏系統發電約 1,140,414 千瓦小時，佔沙發製造基地總耗電量的約 1.7%，而上年同期佔比為 2.1%。

此外，本集團積極實施無紙辦公室政策，從而盡量減低其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

2. 營運慣例

本集團旗下沙發品牌「芝華仕頭等艙」被授予「消費者最喜歡的傢俱品牌」、「綠色傢俱產品」等榮譽稱號，產品持續獲得消費者的讚譽。為全球數十億家居消費者提供最優質的家居產品及服務，是本集團對消費者的承諾，也是其持續茁壯成長的重要基石。本集團員工必須嚴格遵守本集團反貪污政策，以維持本集團聲譽。

2.1 產品責任

A. 原材料的管控：

為了向消費者提供健康舒適的產品，確保產品質量，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本集團在產品設計階段開始堅持使用高標準的材料，建立了系統完善的供應商評估體系。只有在規模、行業地位、品質控制、聲譽等方面達到本集團規定標準的供應商才可以進行本集團的供應鏈體系。對於原材料的選用，確保各項質量、環保指標符合國家相關法規及行業標準以及客戶所在國標準，秉持嚴格、合理的原材料規格表，限定了原材料的

2.2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在篩選供貨商時，除了要求必須具備相關資質證件，同時對供貨商的行業地位、生產能力、技術能力、質量系統、生產環境、檢驗能力、人員素質等方面進行實地考核，評鑒合格後方具備供貨商資格。此外，對供貨商按照平均月採購量進行分級管理，並嚴格按約定時間向供應商付款，使供貨商和本集團共同成長，從而提供優質原材料。

本集團通過不斷提高銷售及生產預測準確度，使我們可以進一步降低安全庫存，從而提高存貨的週轉率。

2.3 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建立並持續完善內部控制體系以防止貪污和欺詐行為出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絕對不能容忍貪污和欺詐。誠實、公正、透明及負責任等均反映在本集團的有關政策及營運程序上。

同時，本集團向受聘員工表明反貪污和欺詐的堅定立場，亦在第三方供應商的合約內加入適當的規定，使其清楚本集團的要求。本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會進行獨立審計，促使整體機制更為有效完善。定期舉辦本集團內部交流會傳播相關知識、技能和經驗。

總括而言，本集團對反貪污和欺詐的堅定立場，是整體企業管治的重要部分，充分保障股東的資產和利益。

本集團強化反腐監督，同時保證日常的監督渠道。本集團設立了廉潔公平檢舉平台，鼓勵實名檢舉在生產及運營過程中的一切貪污、盜竊公司財產等行為。本平台通過公眾微信號、電話、辦公自動化系統等方式，使供應商、消費者及基層員工與管理層更快捷有效地溝通，並設立對有效舉報人獎勵的制度。

通過持續改進內部運營效率，不斷完善內部控制體系，本集團對絕大部分業務活動建立了相關政策和流程，並定期對政策流程的遵守情況進行檢查。本集團亦通過月度業務回顧，及時發現業務中的異常情形。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之反貪污有重大影響的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方面的適用法律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國家工商總局頒發的《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

3. 工作環境

本集團始終將人才視為最寶貴的資源，為員工提供舒適高效的工作環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越南勞動法》及其他相關地區就業法律法規制定勞動標準及防止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動，關注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措施保障，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廣闊的職業晉升通道。本集團亦提倡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一系列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的政策與流程，這些包括但不限於：招聘與晉升、報酬與辭退、工作小時、假期、平等工作機會、多元化、反歧視、福利、防止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動等。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詳細的員工選拔流程以確保只錄用合資格的員工。根據各自的崗位要求，本集團已經建立了不同的員工培訓手冊和培訓計劃。為了更好的激勵員工，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並評估員工的表現，確保員工的行為與本集團的目標一致，本集團建立了一套詳盡完整的績效評估系統。受益於本集團強大的信息系統和管理會計系統，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實際的數據計算不同級別的員工和管理層的關鍵業績指標（「KPI」），減少評估中主觀判斷的比重。與此同時，本集團建立了一系列基於「KPI」的獎勵制度。本集團授予經理人員期權也是根據他們的年度「KPI」。

本集團與很多大型傢具零售商合作。這些客戶會定期對本集團進行社會責任審計，包括對員工的工作和生活環境、防止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動等進行詳細地檢查。本集團在這些工廠審計過程中，一直保持了良好的記錄。這也是眾多傢具零售商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的原因之一。

3.1 健康與安全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許可證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安全生產許可證管理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與傢具經營安全生產相關的法律法規，並堅持落實如下措施以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

- - 員工入職三級安全培訓及在職安全培訓；
- 組建公司義務消防隊，購置專業消防應急救援設備；定期舉行消防疏散演習，提高全體員工安全意識；
- 🔧 - 定期安排職業危害崗位員工體檢，監督員工佩戴勞動防護用品；
- 💡 - 在設備採購中，將設備的安全性做為第一評價指標，生產過程使用預防職業傷害裝置，如在衝壓機上使用紅外線探測以及釘槍保護功能的設置等；
- 🔍 - 強化現場生產安全事故隱患排查與落實整改，落實企業主體責任，保護員工健康安全；

- 員工餐廳對食材建立集中統一的供應商評估，採購和驗收制度；及
- 主要生產區域統一安裝中央空調。

本集團在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期間，因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下降約 - %。

於回顧期，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之健康及安全有重大影響之上述適用法律法規。

3.2 員工培訓

公司非常著重人才的開發和培養，公司除了組織常規性崗位培訓和管理素質培訓以外，還不斷開發與知名院校合作的人才培養項目，於公司內部開辦專項人才培訓班、學歷教育班、職業經理人培訓班等，於回顧期內，人才培訓費達約 3.9 百萬港元(上年同期：約 - 百萬港元)，具體如下：

(1) 針對基層員工：

- 開辦生產骨幹培訓班，回顧期已培訓優秀組長近 25 人(上年同期： 4 人)。五年以來累計培養優秀組長逾 433 人；

(2) 針對門店導購：

開設商務代表基礎班和區域培訓班，本報告期培養優秀商務代表 2,237 人次(上年同期 2,435 人次)。

(3) 針對經銷商及部分中層幹部：

- 經銷商培訓班以提升經銷商管理和運營能力，回顧期培訓經銷商及門店負責人 2,237 人次(上年同期：培訓經銷商及門店負責人 4,337 人)；
- 與清華大學研究院合作，開辦， 班、微 班各一期，回顧期內有 1 人(上年同期： 人)通過清華大學研究院合作培訓學習並得到結業證書。

(4) 中層人才儲備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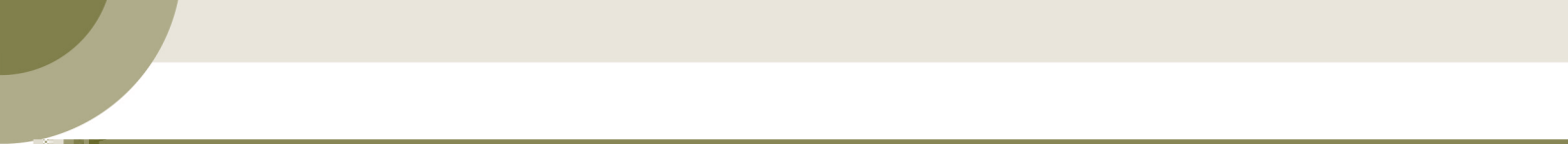
金種子人才儲備計劃：公司自二零一一年，每年從知名本科院校，通過校園招聘，招收優秀的應屆大學生，截至回顧期末已開辦十期儲幹班，其中於回顧期開班五期，為優秀應屆碩士生、本科生、大專生每人配備一名導師並且量身制定職業發展規劃，進行針對性的輪崗培訓。

(5) 精英儲備幹部培養計劃：

為了儲備海外市場拓展人才，公司於回顧期推出了精英儲備幹部培養計劃，通過從海外招收優秀留學生，並制定系統的培訓計劃以實地了解生產流程、商品知識及參與營銷活動等。於回顧期已經開展了一項培訓課程。

(6) 針對部分高管：

- 進修：與境內外知名商學院合作，選派高管參與，總經理培訓班等課程；
- 出國考察學習：於上年同期，公司選派 位高管赴境外學習考察境外傢具市場，學習先進派已經選



企業管治常規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有力求符合既定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之政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效益及表現以及保障其股東(「股東」)利益攸關重要。下文載列本公司於回顧期採納之企業管治原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優質企業管治相當重要，有效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提升股東價值及維護股東利益之基礎。因此，本公司所採納之健全企業管治原則注重有效之內部控制及對全體股東負責。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就守則條文 - A 之偏離除外，見下文說明。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 - A，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職員。黃敏利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有關本集團運作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就回顧期內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事宜向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被視為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股份的未經發佈價格敏感資料之僱員，於限制買賣期內不得買賣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釐定適用於本公司情況之合適企業管治常規，並確保有關流程及程序可達到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目標。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能如下：

-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 -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僱員及董事適用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審閱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資料。

於回顧期內，董事會已特別考慮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 └ - 審閱董事會之職權範圍及議事規則；
- └ - 審閱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 - 審閱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 - 審閱股東溝通政策及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 審閱有關僱員就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而提出關注之政策；及
- └ - 檢討本公司透過審核委員會實施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

股東會議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間溝通之主要平台，亦供股東參與。本公司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彼等未能出席大會）。

於回顧期，除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並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出席記錄

於回顧期，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	出席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	■ ■
許慧卿女士	■ ■
黃國光先生	■ ■
戴全發先生	■ ■
黃影影女士	■ ■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	■ ■
楊慧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 ■
王祖偉先生	■ ■
簡松年先生	■ ■
丁遠先生	■ ■

董事之培訓及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提供資金，鼓勵董事參加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於回顧期內，已經將監管更新資料及有關修訂上市規則之資料送交董事，讓其得知有關法定規則之最新發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監察其表現，並委派董事會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在董事會所設定的監控及授權框架內處理本公司日常營運事宜。此外，董事會亦委派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執行不同職責。該等委員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等章節。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舉行四次常規會議，如有需要時亦會另行安排會議。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所規定的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協助主席訂定每次會議的議程，而每名董事可要求於議程上加入其他事項。董事會定期會議一般發出至少十四天通知，本公司亦盡力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發出合理通知。本公司亦盡力將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日期的合理時間前送交全體董事，而其形式及質素亦足以使董事會就供彼等討論之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所有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服務，而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公司秘書負責撰寫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在每次會議結束後，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於合理時間內先後送交全體董事，初稿供董事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記錄之用。會議紀錄對會議上董事會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有足夠詳細之記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疑慮或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公開供任何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查閱。

倘若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在某事項(包括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董事會將就該事項舉行會議(而非以決議案方式)處理。

出席記錄

於回顧期內共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而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	出席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	4/4
許慧卿女士	4/4
黃全發先生	4/4
戴全發先生	4/4
黃影影女士	4/4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	3/4
楊慧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4/4
王祖偉先生	4/4
簡松年先生	3/4
丁遠先生	3/4

資料之使用

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可應要求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對本公司應負的責任。

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高級管理層會向董事會提供與提呈董事會決定事宜有關之相關資料，以及與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相關之報告。倘任何董事需要管理層提供更多資料，每名董事均有權於有需要時自行及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作進一步查詢。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於年內由董事會成員提名，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名額。提名委員會諮詢董事會後，釐定甄選準則及物色具適當專長及經驗之人選，從中委任新董事。提名委員會屆時提名最適合的人選委任加入董事會。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終止，或若為增加董事會成員數目而獲委任，則其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終止，惟彼等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均獲得有關監管要求之簡介。董事獲不斷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之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主席及總裁

黃敏利先生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總裁。彼負責本公司之日常整體管理，並規劃其發展策略。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協助下，主席設法確保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議題，並適時收到恰當而可靠之資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3.12及3.13條，本公司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其中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及王祖偉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在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每名董事須根據公司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與管理層並無關係的獨立人士，且無任何關係可重大影響其獨立判斷。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事務及其決策貢獻本身的相關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涉及本集團的任何業務及財務利益，且與其他董事亦無任何關係。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應負之責任

董事對賬目之應負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之應負責任載於本年報第9頁。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下列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及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所有委員會均有其職權範圍。委員會通過之所有決議案均須於下次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經已成立，並已制訂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承炎先生、王祖偉先生、丁遠先生及簡松年先生）。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上一個財政年度核數師的前合夥人。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如下：

- 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審核方案；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報告；
- 檢討本集團主管人員與外聘核數師的合作情況；
- 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之前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 審閱、批准及監察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
- 檢討內部審核職能是否有效；
- 審閱及批准有關所有關聯人士交易之條款及條件；
- 提名外聘核數師以供委任；
- 審閱及批准關聯人士交易，以確保該等交易遵守經批准的內部監控程序並按公平基準進行；及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審核委員會具有明確權力，按其職權範圍調查任何活動及有權於有需要時獲取外部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亦獲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旨在達致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適合滿足其業務需要的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的任命將用人唯才，在考慮候選人時將以客觀標準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時，會充分考慮該等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已按四個重點範疇(即年齡、專業資格、服務年期及獨立性)設定可計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認為於年內已圓滿達成該等目標。有關目標將獲不時審閱以確保其合適性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倘適用)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相關政策持續有效。或現時，提名委員會並未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以執行其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然而，其將不時考慮及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當董事會出現空缺時，獲提名的人選提呈予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其後會提交董事會審批。提名委員會於考慮提名新董事時，會考慮有關人選的資歷、能力、工作經驗、領導才能及專業操守。董事會在釐定董事之獨立性時會遵從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

提名委員會具有明確權力，按其職權範圍向僱員徵求任何所需資料及有權於有需要時獲取外界之獨立專業意見。

回顧期內曾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並釐定提名董事之政策。

回顧期內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彼等之出席率如下：

提名委員會	出席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黃敏利先生(主席)	■■
周承炎先生	■■
簡松年先生	■■
丁遠先生	■■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	■■
楊慧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經已成立，並已制訂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丁遠先生、周承炎先生及簡松年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即黃敏利先生及楊慧焱女士）。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如下：

- 檢討執行董事之薪酬，使制訂薪酬時更加客觀及透明；及
- 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釐定每名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總裁之具體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可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諮詢主席之意見。除有關行業之表現及個別董事之表現外，行業慣例及薪酬規範亦在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列。本公司會考慮市場慣例、市場競爭狀況及個別表現，按年檢討薪酬待遇。

於回顧期內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於回顧期內的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 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
- ✓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
- ✓ 批准一位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為招攬、挽留及激勵為本集團服務的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及二零一一年一月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該等獎勵計劃使合資格人士可獲得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從而對為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參與者提供回報。

回顧期內之本公司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而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回顧期內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彼等之出席率如下：

薪酬委員會	出席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丁遠先生(主席)	
黃敏利先生	
周承炎先生	
簡松年先生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	●
楊慧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

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明白開放溝通及公平披露之重要性。本公司之政策是要確保所有股東公平地獲得所有重大企業發展之資訊。

全體股東就本公司舉行之任何股東大會均會獲得適當通知，董事及各委員會成員均列席會上及對股東提出之任何問題作出解答。本公司之重要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或寄發予股東之財務報告及通函中取得。股東亦可致函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經理就需要董事會注意之問題作出任何查詢，其聯絡資料載於下文「股東權利」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權利」一段。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大會主席可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本公司將於每次股東大會上向股東解釋投票表決程序，並回答股東有關投票程序之問題。投票表決結果將按上市規則訂明之方式分別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

作為投資者關係定期計劃之一部份，高級行政人員可於業績公佈後安排推介會或路演，並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出席研討會，就本公司之表現、目標及發展進行雙向溝通。本公司會應特定要求安排公司約訪。

股東權利

(a)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公司細則

- 公司細則第 10 條載列公司細則項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各股東均為一名「股東」提出要求的狀況。公司細則第 10 條規定，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須按公司法（定義見公司法）規定應要求召開，如沒有按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可由呈請人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公司法

- 根據公司法第 10 條，一名或多名於送達呈請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於呈請日期已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並享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之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遞交書面呈請要求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董事均為一名「董事」隨即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書面呈請必須列明會議目的（包括將於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並必須由呈請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www.hkex.com.hk），並可由一名或多名呈請人簽署同一格式之多份文件組成。
- 如董事未能於送達呈請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正式進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或代表全部呈請人總投票權半數以上的任何呈請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任何由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能於送達呈請日期屆滿三個月後召開。
- 由呈請人就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由董事召開的同等會議的同樣方式召開。

(b) 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之權利

公司法

、 公司法第 及第 條准許若干股東就任何擬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的決議案要求本公司向股東發出通知，或就任何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考慮的事項要求本公司傳閱聲明。根據公司法第 條，在呈請人支付費用的情況下(除非本公司另有決議)，本公司在有關數目的股東提出書面呈請時有責任：

、 向有權接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股東發出通告，以告知可能會在該會議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會上動議的任何決議案；

、 向有權獲送交任何股東大會通告的股東傳閱任何字數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以告知在任何建議決議案內所提述的事宜，或有關將在該會議上處理的事務。

、 向本公司提出上述呈請所需的股東人數為：

、 代表在呈請日期有權在呈請涉及的會議上表決的所有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股東人數； 個譯為

... 隨該呈請遞交或付交一筆合理足以應付本公司實施上文第...段所述程序而產生的開支的款項(即發出決議案的通知及...或傳閱陳述書)。

但如要求發出決議案通知的呈請在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後，有關方面在該呈請遞交後六個星期或較短期間內的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呈請雖然並非在上述時間內遞交，但就此而言，亦須視作已恰當地遞交。

(c)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權利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關注事項，請致函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經理，其聯絡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新界
火炭桂地街 118 號
華麗工業中心 1 樓

傳真：(852) 2612 2222

電郵：ir@minsheng.com.hk

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經理會於適當時候把股東之查詢及關注事項轉交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會委員會，以回答股東之提問。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責任險

本公司已按照董事會之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購買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責任險，以提供足夠承保範圍。有關責任險亦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續保，承保期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認為健全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能提高本集團之營運效益及效率，亦有助於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之投資。

本公司透過定期檢討以確定重大業務風險領域，以及採取適當措施控制和減低該等風險，從而改進其業務與營運活動。本公司管理層每年審閱所有重要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特別提出所有重大事件。

董事會負責確保、維持及監察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執行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確保及維持健全內部監控職能之責任，並透過每年檢討和監督內部監控制度及程序，以確定該等制度及程序能合理地確保本集團不會出現重大失誤。本公司具有內部審核功能。

董事會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足。

公司秘書

曾海林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期間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曾海林先生向本公司主席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回顧期內，曾海林先生已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4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傅瑩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核數師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聘。

於回顧期內，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後之空缺。有關核數師變動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之公告。

於回顧期內，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及德勤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法定審計服務 羅兵咸永道	+
非法定審計服務：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德勤	•
其他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之事務，而於呈列財務報表、公佈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須致力呈列對本集團狀況及前景所作之平衡、清晰及可理解之評估。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於回顧期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4所要求之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回顧、本集團業務可能未來發展動向及運用財務關鍵指標分析載於「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該內容為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以下為本集團識別出的部分主要風險。有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目前未識別到的或目前認為不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但在未來被證明是重大的。

競爭

本集團的產品在全球超過六十個國家銷售。本集團需要與眾多全球性的沙發生產商競爭，也同時需要面對很多當地競爭者。成本控制、設計、質量和服務優勢是本集團的核心優勢，倘不能維持以上方面的優勢，本集團在主要市場的市場份額有可能減少。

宏觀經濟環境

目前，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在北美、中國、歐洲等市場銷售。如果在其任何主要市場發生負面的宏觀經濟變化，都有可能對其銷售增長或毛利率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需要持續提高其核心競爭力以減少宏觀經濟可能造成的影響。

除此之外，海上運輸費用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費用項目。全球經濟的變化對海上運費有較大影響，相應地也會影響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或收入增長。

供應鏈

在沙發生產上，本集團需要從全球市場採購皮革、木材、化工原料。本集團需要預先與其主要供應商仔細計劃材料的採購數量、交貨時間、材料規格等。這將有助於將材料的到貨與生產計劃匹配，盡可能避免工廠或客戶的等待時間。與此同時，本集團需要將存貨控制在盡可能低的水平以控制成本。供應鏈上的任何破壞都有可能導致生產成本的增加或向客戶交貨的延誤。為降低供應鏈風險，本集團已經建立了一個全面的材料採購計劃系統。與此同時，對於每一種主要材料，本集團都會確保有不少於兩家合格的供應商並且定期回顧他們的競爭能力。

公司重組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股份(「股份」)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以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 ／ 本公司當時或於付款後將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
- 。 本公司資產的可變現價值會因此低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值。

董事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

許慧卿女士

黃敏利先生

戴全發先生

黃影影女士

楊慧焱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承炎先生

王祖偉先生

簡松年先生

丁遠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 條，黃敏利先生及許慧卿女士將輪值退任。周承炎先生及簡松年先生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擁有，而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¹
黃敏利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140,000	0.11%
	配偶	1,000,000	- %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許慧卿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配偶	1,000,000	0.11%
戴全發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黃影影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 %

附註：

-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基於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 3,140,000 股股份計算。
- 該 3,140,000 股股份由敏華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黃敏利先生及許慧卿女士分別擁有 1% 及 1%。黃先生因此被視為擁有全部敏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 3,140,000 股股份。黃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分別持有 1,000,000 股股份及獲授予 1,000,000 份購股權。行使該等購股權後，黃先生將直接擁有合共 2,140,0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7 部，黃先生亦被視為於黃先生的配偶許慧卿女士持有好倉的 1,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 1,000,000 股股份分別指 1,000,000 股股份及許女士於行使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 1,000,000 股相關股份。行使購股權後，許女士將擁有合共 1,000,000 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7 部，許女士亦被視為於黃敏利先生(許女士之配偶)持有之 1,000,000 股股份擁有權益。
- - 該數目指由 戴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權益的合共 1,000,000 股股份，其中 1,000,000 先生獲授予的合共 1,000,000 份購股權於回顧期內獲行使。
- - 該數目指由戴先生合共持有的 1,000,000 股股份(彼於回顧期內行使該等股份)及戴先生於行使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合共 1,000,000 股相關股份。
- - 該數目指由黃女士合共持有的 1,000,000 股股份及黃女士於行使購股權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合共 1,000,000 股相關股份。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相聯法團 權益之百分比
黃敏利先生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許慧卿女士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之該等資料外，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而有關人士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之持股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下列股東曾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¹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1.1%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	1.1%
上海東方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1.1%

附註：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乃基於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 股股份計算。
- 該等 股股份由上海東方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而該公司則由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擁有 % 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及 或相關股份中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部第 及第 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股東採納一項符合上市規則第 章規定之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屆滿。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甄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本公司及 或其附屬公司及 或其聯營公司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報酬。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即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終止。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彼等全權認為將會或曾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作出貢獻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行政人員、主管人員、僱員、股東、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代理、合夥人或業務聯屬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 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的 %。若進一步授出超出該上限之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此外，倘於任何 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向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合共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按授出日期計算）的 %，以及總價值超出 44 千港元（按本公司股份於每項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則須事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向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由本公司董事全權決定，惟購股權不得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起計十年過後行使。概無規定須最少持有購股權一段期間後方可行使購股權，惟本公司董事有權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酌情實施上述持有購股權最短期限之規定。

有關每項購股權之行使價將由本公司董事全權決定，而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正式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正式收市價之平均數；及 ii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根據購股權計劃，每名承授人須於獲授購股權時支付 1 港元作為代價。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 日內接納。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表決之權利。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屆滿，概無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於購股權計劃屆滿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 2,000,000 股，佔本公司屆時已發行股本約 1.1%。

有關本公司將予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須待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的通函。

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股東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規定之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於回顧期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¹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¹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經調整 行使價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顧期內 授出	回顧期內註 銷 失效	回顧期內已 行使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黃敏利先生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許慧卿女士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黃敏利先生	2010年3月5日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0年3月5日至2011年3月4日	2011年3月5日至2012年3月4日	1.00	不適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

承授人	授出日期 ²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¹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二零年			
					經調整 行使價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顧期內 授出	回顧期內註 銷、失效	回顧期內已 行使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2015年2月10日	2015年2月10日至2016年2月9日	2016年2月9日	1.00	33	2,214		1,214	1,000	1,000
	2016年1月25日	2016年1月25日至2017年1月24日	2017年1月24日	-	111	2,404		4	2,360	2,360
	2016年5月26日	2016年5月26日至2017年5月25日	2017年5月25日	-	111	2,404		1,404	1,000	1,000
	2017年1月13日	2017年1月13日至2018年1月12日	2018年1月12日	1.00	111	2,404		2,404		2,404
	2018年2月12日	2018年2月12日至2019年2月11日	2019年2月11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19年1月28日	2019年1月28日至2020年1月27日	2020年1月27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7日	2020年1月17日至2021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6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5日	2021年1月15日	1.00	不適用	2,404		2,404		2,404
						2,404	2,404	2,404	4,000	2,404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的購股權										2,404

附註：

- ▲ - 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下，可行使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獲授出前，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股份收市價分別為1.44 港元、1.44 港元、1.44 港元、1.44 港元、1.44 港元、1.44 港元及1.44 港元。
- ▲ 各授出購股權受規限，即由相關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第 個月內及 個月內，分別最多可行使所獲授予購股權總數的 1% 及 1%。
- 緊接於行使購股權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44 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自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標為肯定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的貢獻，並以資鼓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的人才入職，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仍然有效。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僱員及董事授出任何股份。

鑒於過往財政年度的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所有獎勵均已授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受託人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09條發出確認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本集團曾進行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詳情已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中披露。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報告、公告、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除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外，概無任何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須作為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作出披露。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之該等持續關連方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07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報告、公告、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或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母公司或其母公司之附屬公司所訂立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之實體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不競爭承諾

敏華投資有限公司及黃敏利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均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承諾本身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亦不會以其他方式進行可能與本集團不時經營的業務競爭之任何業務。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本公司構成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期，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及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佔本年度總收益及總採購額約 1.1% 及 1.1%。本集團最大客戶佔年度總收益約 1.1%。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 1.1%。

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以上權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之重大關係

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與其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之重大關係，而該等關係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為本集團賴以成功的要素。

退休福利計劃

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捐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曾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 1,114 港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 1,114 千港元)。

優先購買權

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總額為約 1,440,000 港元的購買價(未扣除佣金和開支)購回了本公司總共 2,700,000 股的普通股。購回該等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數目	每股普通股價格		購買價 總額 (概約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九年九月	1,000,000	1.40	1.35	1,350
二零二零年一月	1,000,000	1.45	1.40	1,400
二零二零年三月	700,000	1.40	1.35	945
總計	2,700,000			3,695

所有購回的普通股已於回顧期內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減去該等已註銷購回普通股之面值。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之淨資產回報及每股盈利，致使全體股東獲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制定，而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專長、資歷及能力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而決定。

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4 至 6 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從公眾渠道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後之空缺，任期將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並無其他變動。

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1 條，自上一份中期報告刊發以來，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楊慧焱女士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黃影影女士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彼獲委任為本集團國際市場中心總經理，其負責本集團出口業務。

簡松年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4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1 條予以披露。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載於「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一節，該內容為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回顧期內，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法規。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內有關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披露者外，概無於回顧期內訂立或於回顧期末存在之股票掛鈎協議。

管理合約

回顧期內，就本集團之整體或任何重大環節業務方面並無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公司細則規定當時為本公司之董事，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彌償，就彼之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之行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代表董事會

黃敏利

主席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



羅兵咸永道

致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1至1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商譽之減值評估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及 5 (會計政策)、附註 6, 7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及附註 8 (無形資產)。

我們把商譽減值評估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貴集團管理層於評估過程中涉及複雜性及重大判斷。

商譽的賬面值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 1,140,000 港元。商譽之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評估來決定估值模型及其假設包括貼現率及增長率來決定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商譽的使用價值。根據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出現任何減值。

有關商譽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根據我們行業知識和相關市場慣例，考慮獨立外部估值師所用估值方法的適當性；

參考未來業務計劃及行業趨勢來評估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理性，評估貼現現金流量模型的假設，包括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

考慮管理層有關所採納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在合理範圍內的可能變動(個別及合計)可能對商譽減值評估造成的重大變動；及

透過比較本期間的實際業績及瞭解出現重大變化的原因，評估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歷史準確性。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發現管理層評估減值涉及的判斷及假設有可得憑證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及 2.5 (會計政策)、附註 2.6 (信貸風險)、附註 2.7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及附註 2.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我們把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評估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當中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就評估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淨額約為 1,140.4 港元及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約為 11.4 港元。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撥備矩陣(經考慮貿易應收賬款內部信貸評級、各筆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償還歷史及逾期情況後，將虧損模式相似的各项應收賬款分組歸納)估計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過往觀察所得拖欠率除以應收賬款的預期期限，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如宏觀經濟的改變因素。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確認為 11.4 港元。

有關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瞭解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虧損撥備的關鍵控制措施；

測試管理層編製撥備矩陣所用資料之完整性，包括抽樣檢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將分析中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發票及其他支持文件對照；

評估管理層在建立預期信貸虧損的準則

評估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準則內的歷史虧損率，按各客戶的信貸狀況與及他們的歷史償還模式的合理性；及

透過對比公開可得的經濟資料，評估管理層所用的前瞻性資料。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發現管理層評估減值涉及的判斷及假設有可得憑證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 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江令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4	12,144,299	11,411,299
已售商品成本		(7,726,600)	(7,726,600)
毛利		4,417,699	3,684,699
其他收入	5	413,794	313,79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6,724	1,013,7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01,747)	(2,001,747)
行政及其他開支		(622,084)	(622,084)
營業利潤		2,264,386	2,388,386
財務成本		(155,947)	(155,947)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805	8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09,244	2,241,244
所得稅開支	6	(417,247)	(417,247)
年度溢利		1,691,997	1,824,000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收益，已扣除稅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0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559,868)	(559,868)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559,868)	(559,86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132,129	1,264,132
下列各項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638,069	1,824,000
非控股權益		53,928	53,928
		1,691,997	1,877,9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097,813	1,044,444
非控股權益		34,316	2,244
		<u>1,132,129</u>	<u>1,046,688</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	42.89	35.3
攤薄(每股港仙)	■	42.87	35.3

上述綜合全面收入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參閱。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949,987	▲、 +、
投資物業	▲、	455,215	、 ▲
使用權資產	▲、	2,228,518	
土地租賃出讓金	▲、		、 ▲
商譽	▲	524,048	、 ▲、
其他無形資產	▲	188,440	+、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29,673	、 ▲、
遞延稅項資產	▲	12,031	、
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3,69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56,023	+、
		7,547,627	+、
流動資產			
存貨		1,532,993	、 ▲、
持作出售物業		48,227	
發展中物業	▲	149,410	、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210,754	、 ▲、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470,341	、 ▲、
土地租賃出讓金	▲、		、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204,682	+、
可收回稅項		1,941	、 +、
結構性存款		3,946	
受限制銀行結餘	、	23,63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20,245	、 ▲、
		5,666,175	+、
資產總值		13,213,802	、 ▲、
權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18,376	、 ▲、
儲備		5,185,771	、 ▲
		6,704,147	、 ▲、
非控股權益		528,549	、 +、
總權益		7,232,696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	29,533	29,533
銀行借款 非即期部分		701,786	701,786
遞延稅項負債	12	128,896	128,8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33	1,333
		<u>861,548</u>	<u>861,54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3	967,090	967,09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4	452,160	452,160
租賃負債	11	28,755	28,755
合約負債	15	260,856	260,856
銀行借款 即期部分		3,277,499	3,277,499
應付稅項		133,198	133,198
		<u>5,119,558</u>	<u>5,119,558</u>
總負債		<u>5,981,106</u>	<u>6,001,106</u>
總權益及負債		<u>13,213,802</u>	<u>13,213,802</u>

第11至1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黃影影
董事

楊慧焱
董事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參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重估盈餘	持有的股份 獎勵計劃	購股權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盈餘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結餘	1,412,000	4,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33,000	+	11,000	1,330,000	33,000	4,133,000	1,000	4,134,000
全面收入													
年度溢利													
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貨幣換算差額							333,000					33,000	366,000
全面收入總額							333,000					33,000	366,000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回股份	1,000,000	2,000,000											3,000,000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向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收購於 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非控股權益注資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已付股息(附註)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000,000	2,000,000											2,000,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2,412,000	6,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33,000	333,000	11,000	1,330,000	33,000	5,133,000	1,000	5,134,000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參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1. 透過公司重組收購若干附屬公司股權所產生之特別儲備，指該等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2. 其他儲備來自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股權，指於收購日期額外權益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與本公司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 3. 法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從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轉撥除稅後溢利之金額，直至中國法定儲備達致有關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之100%為止。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 7	3,139,046	2,411,411
已付利息		(154,745)	(154,745)
已收利息		49,555	49,555
已付所得稅淨額		(351,407)	(351,40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82,449	2,054,81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結構性存款之投資		(6,762,115)	(6,762,11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835,930)	(835,930)
建設發展中物業			4,412
支付土地租賃出讓金			2,412
受限制銀行結餘之提取		304,238	304,238
受限制銀行結餘之存放		(194,760)	(194,760)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4,966)	(4,966)
出售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6,762,412	6,762,4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66,538	66,538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所收現金	3	(21,717)	(21,717)
收購合營公司			2,41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86,300)	(2,054,81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3, 7	(496,494)	(496,494)
購回股份		(154,140)	(154,140)
償還借款		(1,822,009)	(1,822,009)
新增借款		1,299,180	1,299,180
償還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權持有人款項		(58,309)	(58,309)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4,919	24,919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注資			2,412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78,024)	(78,02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所得現金淨額		(1,284,877)	(1,284,8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11,272	711,27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8,339	1,438,339
匯率變動影響		(129,366)	(129,366)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0,245	2,020,245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呈列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參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按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起,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敏華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黃敏利先生及許慧卿女士擁有。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 3。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在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因此為方便股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司以千港元(「千港元」)為單位呈列綜合財務報表。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規定進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列各項除外: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及

投資物業 以公平值計量。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和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於附註 披露。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重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如下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年度改進項目	租賃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23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界定利益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本集團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須更改其會計政策，並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若干追溯調整。採納準則之其他修訂本並未對本年度或任何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經修訂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生效日期待確定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惟毋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應用，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此等準則預期不會於本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對實體或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租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惟在該準則之特定過渡條文允許之情況下，未予重列二零一九年報告期間之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引起之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期初資產負債表確認。該等新訂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 16。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原則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並按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介乎 3.7% 至 5.0% 之間。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i) 應用之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獲該準則允許之實際權宜方法：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餘下租期少於十二個月之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對於租賃是否繁重依賴過往評估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倘合約含有延長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過渡日期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依賴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8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作出之評估。

(i) 租賃負債之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341
使用於首次應用日期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
(減)：以直線法確認之短期租賃	11
(加)：因對續租選擇權和終止選擇權採用不同會計處理而進行的調整	12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1,343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343
非流動租賃負債	1
	1,344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使用權資產之計量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僅與租賃土地及物業相關。此等使用權資產按等同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予以調整。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調整

會計政策之變動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下項目：

使用權資產 增加 +8,444 港元

土地租賃出讓金 減少 4,744 港元

租賃負債 增加 1,144 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每股溢利減少 - 港元。

() 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後，本集團無需對經營租賃項下以出租人身份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2.3 綜合入賬及權益會計法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彼等於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參見附註 2.1)。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因本集團內公司間進行的交易而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股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綜合入賬及權益會計法原則 續

(b) 合營安排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有關分類取決於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定結構)。敏華控股有限公司同時擁有合營業務及合營公司。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始按成本確認後，使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予以調整，以在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的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公司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當本集團應佔以權益法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其他實體承擔義務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按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投資的賬面值乃根據附註14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c)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與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處理。擁有權權益變動會引致對控股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進行調整，以反映彼等於有關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不再合併投資或將投資按權益法核算時，於該實體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早前就該實體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任何款項在入賬時，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這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僅按比例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而不論當中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對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於附屬公司的任何已存在股權的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以下各項：

所轉讓代價，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現金代價任何部分的結算被延遲，則未來的應付金額將按交換日期的現值貼現。所用貼現率為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可比較條款及條件下獨立融資人可獲得類似借款的利率。或然代價分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5 單獨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列作為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在接獲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股息後，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內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個別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高於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須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40 0 683 1.89 0 A1209A1502B10B0826045a a (4845 B52 1 1 1 0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外幣換算 續

(c) 集團公司 續

每項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接近各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收入及開支);及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於境外實體之任何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為損益,作為銷售收益或虧損的部分。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折算。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因收購有關項目應佔之開支。

後續成本僅於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按單獨資產進行會計處理將於被取代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均在其產生之報告期間內於損益中扣除。

折舊採用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就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物業裝修而言,為較短的租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配(扣除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1 年或按土地相關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 年或按相關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設備及機器	3 年至 5 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3 年至 5 年
汽車	3 年至 5 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均須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物業 0.075 0.075 1.89 006684B30A251692 E 1a (1899 20)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非由本集團佔用。此項目亦包括現正興建或發展供未來作為投資物業使用的物業。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前,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餘定義,按投資物業記賬。在此情況下,有關經營租賃則以融資租賃方式入賬。

自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租賃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餘定義,按投資物業記賬並按公平值列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借貸成本(如適用)。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指由外部估值師於每個報告日期釐定的公開市值。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價格計算,並就

10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無形資產 續

(a) 商譽 續

個別收購之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會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之任何變動之影響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b) 商標、專有技術及客戶關係

個別購入的商標以歷史成本列示。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標、專有技術及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彼等有確定的可使用年期，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c) 研究及開發

倘符合以下標準，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辨認及獨有無形資產在設計及測試中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致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從而使之可以使用或銷售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能夠證明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日後經濟效益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專利，及

用於開發無形資產的支出能夠可靠計量

可資本化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和相關生產開支的適當部分。

資本化開發成本列為無形資產，並由有關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起攤銷。

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研究及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無形資產 續

(d) 攤銷法及攤銷期間

本集團採用直線法於以下期間內攤銷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

商標	■ %至 ■ %
專有技術	■ %
客戶關係	■ %至 %

2.13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不會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其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計算。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之非財務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均就減值是否可以回撥進行檢討。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

其後將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或透過損益呈列)，及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投資入賬。

當及僅當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變動時，本集團即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確認及取消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該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出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上收購財務資產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如屬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計量有關財務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列為開支。

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會全面考慮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按照以下三種計量方式對債務工具進行分類：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此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之收益及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並呈列在其他虧損中。減值虧損列為全面收益表的單獨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虧損內確認。此等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淨額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呈列，減值開支作為單獨項目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不符合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標準的資產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虧損內以淨值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號允許的簡易方法，其規定於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有效期內虧損，進一步詳情見附註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有大幅增加而定。倘自首次確認起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其考慮可得之合理及具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尤其需考慮以下指標：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大幅變動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債務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的付款狀況變動及債務人的經營業績變動

倘有跡象表明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合理的收回結餘預期，則會撇銷金融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85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股本。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股本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歸屬於公司權益擁有人的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

2.21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將在一年或一年內(或倘更長，則在業務之正常營運週期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22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隨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按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倘貸款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之費用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倘並無證據證明融資將很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的融資期限內攤銷。

當合約註明之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借貸於資產負債表內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讓之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之負債)之間的差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借款 續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清償負債的期限延遲至報告期末起計最少一個月後，否則借款一律劃分為流動負債。

2.23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需要用於完成及籌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期間時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需一段頗長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在等待將特定借款款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將特定借款之款項作暫時性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會用作扣減已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內列為開支。

2.24 即期和遞延所得稅

期內的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內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之稅項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a) 本期所得稅

現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報稅表中對於有關須詮釋之適用稅務規例的立場。管理層亦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金額計提適當的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之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僅於很有可能於日後可取得應課稅溢利，而暫時差額可以被使用時，方予以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4 即期和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續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倘本集團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及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c) 抵銷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當中有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有關，則會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25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非貨幣福利及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結束之後 個月以內全部結清的累計病假，按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止的服務確認，並按結清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該等負債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即期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 退休金責任

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按法定、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營或私營退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一經支付供款，本集團即沒有其他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可動用之現金退款或日後供款減少之金額為限。

(c) 花紅計劃

本集團就花紅按業績計算並計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在作出若干調整後確認負債及開支。當有合約上之義務或按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有關撥備。

2.26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將會收到政府補貼而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來自政府之補貼乃按其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之政府補貼將被遞延，按其擬定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單獨列示為其他收入。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7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流出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能可靠估計相關金額，則確認撥備。概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則資源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的可能性乃透過從整體上考慮責任類別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中所包含之某一個項目，其相關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履行責任預期所需支出之現值計算，計算所採用之稅前利率須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責任特定風險之評估。隨時間過去而產生之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2.28收入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顧客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條件之一，控制權按時間轉移，而收益經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收益。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而須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的責任。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8 收入確認 續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沙發及配套產品、座椅及其他產品的製造及貿易。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即交付產品予客戶時），而客戶已接納產品，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入。當產品付運至指定地點，且陳舊及虧損風險已轉移至客戶時，則落實交付。

銷售貨品的收入乃基於每份訂單各自的價格扣除客戶申索撥備確認。於估計申索及作出撥備時運用以往累積的經驗，而僅會於大額撥回極不可能發生時方會確認收入。客戶申索撥備（計入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乃就於報告期末為止作出的銷售有關預期應付予客戶的大額申索確認。

應收款項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僅在付款日期到期前才需經過一段時間予以確認，而該階段的代價為無條件。

(b) 物業住宅銷售

物業住宅銷售的收入於買家取得已竣工物業實質擁有權的時間點確認。

(c) 服務收入

本集團就其傢具商場業務收取服務收入。服務收入乃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9 租賃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如上述附註 - 所述，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變更其會計政策。該新政策及該變更的影響在下文附註 - 中說明。

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凡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非轉讓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扣除任何來自出租人之優惠)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間內在損益內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的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房地產而言，其已選擇不區分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而是將該等租賃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租賃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算本集團應支付的金額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結餘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9租賃 續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續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即租賃年期為一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該資產用於折舊目的的可使用年期為：

租賃土地及物業

餘下租期

來自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乃按直線法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於取得經營租約時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以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採納新租賃準則之後，本集團無需對以出租人身份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前應用的會計政策

倘租賃條款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年期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於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引致之首次直接成本乃加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0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31 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項目相除計算：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紅利因素作出調整。

() 每股攤薄收益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了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當中慮及：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及

假設悉數轉換攤薄潛在普通股，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2 股份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福利乃透過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向僱員提供。

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權益作出相應增加。將予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例如該實體的股價)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一名該實體的僱員於特定期間內留任)的影響，及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要求僱員節約或持有股份一段特定時間)的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是指將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期末，該實體會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購股權的數目之估計。其於損益確認修訂原有估計(如有)的影響，並相應調整權益。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專注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涉及多種貨幣之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透過定期審閱和不斷監察所承受外匯風險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就港元與美元之間的換算毋須面對重大匯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以相關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以港元列值)以外之貨幣計值：

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1,049,615	1,049,615
人民幣	23,021	23,021
歐元(「歐元」)	17,648	17,648
港元	9	9
其他貨幣	13,740	13,740

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 續

下表闡釋於報告期末的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各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對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的敏感度分析，主要因換算以該等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以及銀行借款的外匯影響淨值而產生。1%為向主要管理層內部呈報外幣風險及管理層就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而呈示之評估所用之敏感率。

		匯率變動		除稅後溢利之影響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倘美元對功能貨幣升值	貶值	1%	1%	增加	減少
倘人民幣對功能貨幣升值	貶值	1%	1%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九年					
倘美元對功能貨幣升值	貶值	1%	1%	增加	減少
倘人民幣對功能貨幣升值	貶值	1%	1%	增加	減少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來自利率潛在變動，或會對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及未來年度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由於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浮息或通行之存款利率計息，故本集團面對香港同業拆息利率、最優惠利率或歐洲同業拆息利率波動所導致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利率變動進行投機，因此，不會透過利率衍生工具對沖所面對之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本集團的浮息借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於報告期末之利率風險而釐定，並於編製該項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之金融工具於全年內仍未行使。管理層使用4個基點之增減以估計利率變動之合理可能性。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續

倘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利率上升/下降1個基點(二零一九年:1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1,400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400千港元)。這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可變利率銀行存款所承擔之利率風險。

倘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個基點(二零一九年:1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1,400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400千港元)。這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可變利率銀行借款所承擔之利率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結構性存款的期限較短,故其利率風險微乎其微。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結構性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手方潛在違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信用風險管理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多數現金及銀行結餘(如附註5所述)均存放於中國大陸、澳門、香港、越南及歐洲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較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本集團銀行結餘超過50%(二零一九年:50%)存入五間(二零一九年:四間)銀行。由於該等銀行的信譽良好,因此董事預期相關的信貸風險有限。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目前之信貸慣例包括評估客戶之信貸可靠程度及定期檢討其財務狀況,以決定向其提供之信貸限度。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款總額之1.1%(二零一九年:1.1%)及1.1%(二零一九年:1.1%)。除委派一組團隊釐定客戶之信貸限額、進行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外,本集團亦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務求將信貸集中風險減至最低。除上述者外,並無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之其他信貸集中風險。

此外,本集團已就大部分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風險投保。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大部分海外銷售向若干保險公司購買信貸保險以補償債項於不可收回時產生之虧損。信貸增強措施(包括視為實質上構成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合約條款組成部分之信貸保險)以及信貸增強措施所得的現金流量納入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信貸風險被認為微乎其微。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結餘運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經考慮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償還歷史及逾期情況後，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已按照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透過虧損模式相似之各項應收賬款分組歸納進行分組。過往虧損率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前瞻性資料。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倘與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進入清算程序的債務人有關，則應個別評估其減值。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等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計提 2.4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3 千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計提 4.6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4.1 千港元)。

本集團已評估餘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而董事認為，經考慮宏觀經濟因素之前瞻性資料，該等客戶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預期信貸虧損率及餘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撥備評估為並不重大。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齡，個別評估該等應收款之減值。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步確認起，該等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應收賬款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進行估計，並就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率在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下並不重大。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計提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本集團監察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其營運之水平，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經常監控借款之動用水平。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為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分析，該等財務負債已根據於結算日之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經貼現的合約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於一個月內到期的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等。具體而言，對於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而有關條款可由對手方全權酌情行使之銀行及其他借貸，該分析根據實體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期間列示現金流出。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時 或於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1,320,771			1,320,771	1,320,771
銀行借款 浮息	3.01	2,462,095	729,213	211	3,191,519	3,122,298
銀行借款 定息	4.09	880,432			880,432	856,987
租賃負債		31,474	20,951	10,757	63,182	58,288
		<u>4,694,772</u>	<u>750,164</u>	<u>10,968</u>	<u>5,455,904</u>	<u>5,358,344</u>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時 或於一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該整體策略自上年度起並無變動。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債務淨額構成，包括於附註 披露的銀行借款、於附註 披露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 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該審閱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基於董事之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股本、發行新股份以及提取新債券或贖回現有債券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3 公平值估算

以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原因是彼等均屬短期性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結構性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作披露目的之公平值之估計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計算，除非貼現影響不大。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級別之層級之間的轉撥。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之權益證券工具及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計。倘某工具公平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以上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亦列入第三級。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該類公平值被分類為第二級，可自場外交易市場上獲得市場報價。年內，第一級至第三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間並無轉移。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披露見附註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於附註中詳述)，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產生最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 確認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預期從若干附屬公司可獲得的盈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約 $24 +$ 港元(二零一九年： $24 +$ 港元)。本集團並未就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本集團計劃將該等溢利保留於有關實體作其日常經營和未來發展之用。倘若實際溢利分配超過預期，則將產生重大稅項負債，並將於分配有關溢利或本集團改變日後發展計劃(以較早者為準)期間於損益確認。

由於未能確定會否產生未來溢利，本集團並未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1 + 44$ 港元(二零一九年： $11 + 11$ 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實現主要依靠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未來存在的臨時稅務差異。倘若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低於或超過預期，可能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回撥或確認，並於回撥或確認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 對入賬列為附屬公司之被投資方之控制權

若干實體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即使本集團於當中之權益不超過有關實體已發行股本之 4 %。基於本集團及其他股東之間訂立之有關股東協議所規定之合約權力，本集團於相關被投資方董事會擁有多數投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涉及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載列如下。

()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內部信貸評級(即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不同應收賬款組別)計算。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違約率計算，當中已考慮無需繁重成本或精力可得之合理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此外，有客觀證據表明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進入清算程序之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會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之資料於附註 2 披露。

() 商譽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使用價值計算法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合適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 1,340 萬元(二零一九年：1,440 萬元)。

5 分部資料

根據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有關本集團不同產品及不同市場之表現之資料,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沙發及配套產品	製造及透過批發及分銷商分銷沙發及配套產品(「 <i>Mr. & Mrs. Smith</i> 」及其附屬公司(「 <i>Mr. & Mrs. Smith</i> 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除外)
其他產品	製造及向商業客戶分銷座椅及其他產品、床墊、智能傢具零部件及功能沙發的鐵架等
其他業務	銷售住宅物業及酒店營運與家居商場業務
<i>Mr. & Mrs. Smith</i> 集團業務	製造及分銷 <i>Mr. & Mrs. Smith</i> 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

年內,本集團新增一個業務分部,即「其他業務」分部。比較資料已相應呈列。

沙發及配套產品分部包括不同地點的多個銷售點,均被執行董事視為獨立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個別經營分部已按不同類型產品的表現匯集為單一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並審閱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報告及預期的本集團整體存貨使用量。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來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5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 ➔ 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之除所得稅前溢利(未分配利息收入、結構性存款收入、租金收入、匯兌收益(損失)淨額、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應佔合營公司業績、政府補助、財務成本、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H 集團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8,155,269</u>	<u>2,453,102</u>	<u>791,812</u>	<u>744,116</u>	<u>12,144,29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688,489</u>	<u>560,194</u>	<u>289,845</u>	<u>38,496</u>	<u>2,577,024</u>
利息收入					58,801
結構性存款收入					3,764
租金收入					14,656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805
匯兌收益 淨額					67,201
政府補助					163,014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4,56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746)
財務成本					(152,558)
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					<u>(617,14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109,244</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集團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1,010,000	1,010,000	—	1,010,000	3,030,000
業績					
分部業績	1,010,000	1,010,000	—	1,010,000	3,030,000
利息收入					1,010,000
結構性存款收入					1,010,000
租金收入					1,010,000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1,010,000
匯兌損失 淨額					1,010,000
政府補助					1,010,00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010,00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010,000
財務成本					1,010,000
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					1,010,0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0,000

5 分部資料 續

其他資料

計量分部業績所包括之金額：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H 集團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3,336	(472)		(113)	2,751
折舊及攤銷	304,328	58,676	6,318	32,547	401,869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撥回）		1,775		1,752	3,527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24,867			(469)	24,398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H 集團 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410	2,000		2,410	6,820
折舊及攤銷	2,410	2,410	4,119	2,410	11,349
解除土地租賃出讓金	+		1,498		1,49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撥回）					
存貨減值（撥回）	2,410				2,410

5 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以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含香港及澳門)	6,954,742	4,411,400
北美	3,507,855	2,411,400
歐洲	1,130,926	1,130,926
其他	550,776	1,130,926
	<u>12,144,299</u>	<u>9,084,652</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澳洲、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以色列及印尼。此外，集團業務包括在歐洲內。本集團並無呈列該種類國家之進一步分析，原因為各個別國家之收益就總收益而言並不重大。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含香港及澳門)	5,661,149	2,411,400
歐洲	560,580	1,130,926
越南	1,309,971	1,130,926
其他	3,896	1,130,926
	<u>7,535,596</u>	<u>6,784,252</u>

年內，本集團並無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 5% (二零一九年：無)。

5 分部資料 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H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貨品製造及分銷					
沙發及配套產品	8,155,269			744,116	8,899,385
住宅物業			748,576		748,576
座椅、床墊、智能傢具零部件		1,239,786			1,239,786
功能沙發的鐵架		1,150,718			1,150,718
售予商業客戶之其他產品		62,598			62,598
	8,155,269	2,453,102	748,576	744,116	12,101,063
服務收入 隨時間確認			43,236		43,236
總計	<u>8,155,269</u>	<u>2,453,102</u>	<u>791,812</u>	<u>744,116</u>	<u>12,144,299</u>
地區市場					
北美	3,326,761	181,095			3,507,856
中國(含香港及澳門)	4,114,012	2,048,918	791,812		6,954,742
歐洲	309,840	76,970		744,116	1,130,926
其他	404,656	146,119			550,775
總計	<u>8,155,269</u>	<u>2,453,102</u>	<u>791,812</u>	<u>744,116</u>	<u>12,144,299</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 續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貨品製造及分銷				
沙發及配套產品	1,112,312		3,000	1,115,312
座椅、床墊、智能傢具零部件		1,112,312		1,112,312
功能沙發的鐵架		1,112,312		1,112,312
售予商業客戶之其他產品		1,112,312		1,112,312
總計	1,112,312	1,112,312	3,000	2,227,624
地區市場				
北美	1,112,312	1,112,312		2,224,624
中國(含香港及澳門)	1,112,312	1,112,312		2,224,624
歐洲	1,112,312	1,112,312	3,000	2,227,624
其他	1,112,312	1,112,312		2,224,624
總計	1,112,312	1,112,312	3,000	2,227,624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廢料銷售	120,177	1,112,312
結構性存款收入	3,764	1,112,312
利息收入	58,897	1,112,312
政府補助(附註)	163,014	1,112,312
其他	67,942	1,112,312
	413,794	2,224,624

附註：

於其他收入確認之政府補助 163,014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 1,112,312 千港元)主要指本年度所支付的中國稅項補助、光伏發電補助、出口信貸保險開支補助及已產生之研究及開發成本補助。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8,000	+ 1,200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4,569)	3,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751)	+ 1,000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3,527)	3,00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1,746)	+ 1,000
其他	1,317	3,000
	<u>56,724</u>	<u>+ 1,200</u>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存貨成本	7,702,202	+ 3,000
核數師酬金（包括非核數服務）	3,918	3,000
無形資產攤銷	32,224	+ 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8,312	+ 1,0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1,33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10））	1,729,151	+ 1,000
解除土地租賃出讓金		3,00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000
短期租賃付款	19,318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24,398	+ 1,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1,241	3,000

9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149,117	+ 3,000
租賃負債利息	3,341	
其他	3,489	
	<u>155,947</u>	<u>+ 3,000</u>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683,643	▲ + 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508	▲ + 1 1
	<u>1,729,151</u>	<u>▲ + 5 1</u>
退休福利計劃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續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彼等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介於 0 至 1 萬元之間	1	1
薪酬介於 1 萬元至 2 萬元之間	1	
薪酬介於 2 萬元至 3 萬元之間	1	
薪酬介於 3 萬元至 4 萬元之間	1	
薪酬介於 4 萬元至 5 萬元之間		
	4	1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305,061	28,000
中國預扣所得稅	15,997	1,000
中國土地增值稅(「中國土地增值稅」)	87,468	
美國聯邦及諸州企業所得稅(「美國企業所得稅」)	1,425	1,000
其他	14,292	1,000
遞延稅項	(7,442)	1,0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446	1,000
	417,247	33,00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 25%，惟於中國西部地區開展業務之一間獲得批准享有 15% 的優惠稅率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除外。

企業所得稅法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以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所賺取之溢利向其非居民股東作出之分派徵收預扣稅。詳情在附註 12 中披露。

美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包括按稅率 21% (二零一九年：21%) 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按本公司在美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介乎 15% 至 21% (二零一九年：15% 至 21%) 計算的州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之澳門法令第 1/99/XII 號第 4 章第 1 條，本集團之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11 所得稅開支 續

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所計算理論金額之間的差額如下：

12 每股盈利

每股溢利計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基本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千港元)	1,638,069	1,638,06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819,581	3,819,581
年度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42.89	42.89
攤薄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千港元)	1,638,069	1,638,06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819,581	3,819,581
於行使購股權時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1,106	1,106
假設攤薄後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3,820,687	3,820,687
年度每股攤薄溢利(港仙)	42.87	42.87

13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確認以下股息作為分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二零一九年支付末期股息每股 - 港元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為 港元)	229,399	229,399
就二零二零年支付中期股息每股 - 港元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為 - 港元)	267,095	267,095
	496,494	496,494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擬派末期股息每股 港元，合共約 496,494 千港元，將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歐洲之 永久業權土地 千港元	於中國境外 之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於中國 之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2,4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匯兌調整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添置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估值盈餘			1,111						1,111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4)			1,111						1,111
轉撥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出售 撇銷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匯兌調整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添置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轉撥至發展中物業								1,111	1,111
轉撥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出售 撇銷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111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歐洲之 永久業權土地 千港元	於中國境外 之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於中國 之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 +	1 +	22 + 3	3 + 1	+	4 + 4		1 + +
匯兌調整		4 + 1	22 + 3	+	+	+	3		1 + 3
年度撥備		1 + 1	22 + 1	+	+	+	+		4
於出售 撇銷時抵銷				1 + 3	+	3 + 3	3 + 1		1 + 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 +	1 + 3	22 + 4	1 + 1	4	1 + 1		1 + 4
匯兌調整		3 + 1	1 + 1	+	3 + 1	22 + 3	4 + 1		1 + 3
年內撥備		1 + 3	3 + 1	3 + 1	1 + 1	3 + 3	3 + 1		4 + 3
於出售 撇銷時抵銷			1 + 1	1 + 1	1 + 3	3 + 3	1 + 3		1 + 1
減值虧損					1	1			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 + 3	1	1 +	1 + 3	1 +	1 + 1		1 + 1 + 1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3 + 3	1 + 1	1 + 3	1 + 1	1 + 1	1 + 1	1 + 3	3 + 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1 + 1	1 + 1	1 +	1 + 3	1 + 1	1 + 1	1 + 1	3 + 1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 1 + 1 千港元之公平值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不再自用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及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已計入重估盈餘。公平值乃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專業估值師高緯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高緯」)於年內的轉撥日期向本集團發出的專業估值釐定。公平值乃按直接比較法釐定，並經參考市場上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之交易價及就多項因素作出調整，包括可資比較物業與標的物業之間在市內的不同地點、面積、樓齡等之差異。該物業之公平值計量乃分類為第三級(見附註 2)。任何不可觀察的重大輸入數據變動，而其他可變數值維持不變，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轉撥日期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續

(b) 租賃

本說明提供有關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2,172,747	+
零售店	25,890	+
辦公室物業	21,034	+
倉庫	8,847	+
	<u>2,228,518</u>	<u>+</u>
租賃負債		
即期部分	28,755	+
非即期部分	29,533	+
	<u>58,288</u>	<u>+</u>

本集團與中國內地及越南政府有土地租賃安排。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約為 千港元。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56,500
零售店	18,671
辦公室物業	13,693
倉庫	2,469
	<u>91,333</u>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3,341
短期租賃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19,318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續

(b) 租賃 續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續

附註：

根據該準則的具體過渡規定，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未重報二零一九年報告期的比較數據。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 4,110 萬港元。

()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以及如何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零售商店、辦公場所和倉庫。租賃合約通常為12個月至36年的固定期限。

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了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約定。除了土地使用權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

() 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的租賃不包含與指數或利率相關的可變付款條件。

() 延期和終止選擇權

延期和終止選擇權包括在整個集團的許多物業和設備租賃中。此等選擇權用於在管理集團運營中使用的資產方面最大程度地提高運營靈活性。持有的大多數延期和終止選擇權只能由本集團行使，而不由各自的出租人行使。

() 殘值擔保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提供有關租賃的殘值擔保(二零一九年：相同)。

15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413
匯兌調整	2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13
轉撥自土地租賃出讓	1
公平值收益	1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468
匯兌調整	13
公平值虧損	1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1,494</u>

本集團所有持有以作賺取租金或待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權益已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及分類並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計量均分類為第三級。公平值乃本公司董事經參考高緯(二零一九年：高緯及黃國權)所進行之專業估值釐定。公平值乃按市場法及收入法釐定。市場法乃經參考市場上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之交易價及就多項因數作出調整，包括可資比較物業與標的物業之間在市內的不同地點、面積、樓齡等之差異。收入法將自現有租約的收入淨額擴充資本，並就單個物業按適當資本化比率就潛在復歸收入作出適當撥備。

於估計物業之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現時用途。

年內，估值技巧或公平值級別之層級並無變更。

15 投資物業 續

	第三級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中期租賃土地上之投資物業：		

1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專有技術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234	4,567	1,234	1,234	8,269
添置		1,234			1,23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	1,234				1,234
匯兌調整	1,234	1,234	1,234	1,234	5,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702	5,801	2,468	2,468	14,439
添置		1,234			1,23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	1,234				1,234
匯兌調整	1,234	1,234	1,234	1,234	5,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170	8,069	3,702	3,702	21,643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234	1,234	1,234	3,702
匯兌調整		1,234	1,234	1,234	3,702
年內支出		1,234	1,234	1,234	3,702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468	2,468	2,468	7,404
匯兌調整		1,234	1,234	1,234	3,702
年內支出		1,234	1,234	1,234	3,70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702	3,702	3,702	11,108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170	4,367	3,702	3,702	17,94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702	4,367	2,468	2,468	12,905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敏華集團製造及分銷沙發、江蘇鈺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蘇鈺龍」)生產及銷售傢俱業務金屬配件及上海菁築傢俱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菁築」)製造及銷售沙發及上海菁築分銷沙發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確定該等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

1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續

18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公司擁有權益：

合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類型	主要營運地點 及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間接持有的 實際股權及投票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深圳華生大家居集團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27%	%	生產及買賣床上用品
上海濠裝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30%	3%	推廣和營銷

19 遞延稅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031)	3,311
遞延稅項負債	128,896	12,111
	<u>116,865</u>	<u>15,422</u>

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以及其變動如下：

	預扣稅 千港元	加速稅項 折舊 千港元	有關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附註)	存貨撥備 千港元	業務合併 產生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111	3,311	3,311	1,111		9,844
匯兌調整	1,111	1,111	1,111	1,111		4,44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3)					1,111	1,111
於損益扣除（計入）	3,311	3,311		1,111		7,733
於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1,111			1,11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5,533	7,733	4,422	2,222	1,111	20,841
匯兌調整	1,111	1,111	1,111	1,111		4,444
於損益扣除（計入）	1,111	3,311	1,111	1,111		7,73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7,755</u>	<u>12,155</u>	<u>6,644</u>	<u>4,444</u>	<u>1,111</u>	<u>32,110</u>

19 遞延稅項 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 1,000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000 千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量，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大部分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未來五年內之不同日期屆滿。

中國及部分歐洲國家之附屬公司賺取溢利而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除已確認 1,000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000 千港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外，由於本集團能控制臨時差額對沖之時間，且臨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本集團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溢利應佔臨時差額 1,000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000 千港元)確認遞延稅項。

附註：該數額包括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轉撥至投資物業時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20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678,021	44,400
在製品	332,305	1,000
產成品	522,667	4,000
	<u>1,532,993</u>	<u>49,400</u>

21 發展中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000
添置	4,000
匯兌調整	4,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9,000
添置	1,000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1,000
轉撥自在建項目	1,000
轉撥至持作出售物業	1,000
匯兌調整	1,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14,000</u>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於中國重慶(二零一九年：中國吳江)的發展中物業的土地及開發成本。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215,294	1,141,341
減：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撥備	(4,540)	(1,141,34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1,210,754	1,141,341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可收回增值稅	174,020	174,020
按金	50,743	50,743
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	159,491	159,491
其他應收款	86,087	86,087
	470,341	470,34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總額為1,141,341千港元(二零一九年：1,141,341千港元)。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之到期期限均少於六個月。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30至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至30日	1,054,410	1,054,410
31至90日	123,737	123,737
91日以上	32,607	32,607
	1,210,754	1,210,754

本集團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會先根據潛在客戶歷史信貸記錄之調查結果，評估該等客戶之信貸質素及設定客戶之信貸限額。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2,214	2,214
撥備增加	3,527	3,527
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款項	(1,034)	(1,034)
匯兌調整	(167)	(167)
於三月三十一日	4,540	4,540

2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該等投資為上市債券，其固定年利率介乎 0% 至 4% ，到期日介乎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均被分類為第二級，該類公平值可自場外交易市場上獲得市場報價。

24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受限制銀行結餘主要指就持作出售物業存入銀行的存款，按現行存款年利率 0% 至 3% (二零一九年： 0% 至 4%)計息。

銀行結餘按現行存款年利率 0% 至 0% (二零一九年：年利率 0% 至 0%)計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並得出結論，交易對手銀行違約的可能性不大，因此，並未對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結餘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5。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967,090	1,33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367,023	2,44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18,095	11
其他應付款(附註)	67,042	1,144
	452,160	3,533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為1,144千港元(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貨品採購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5至90日。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至90日	966,854	1,333
91至180日	175	2,444
181日以上	61	11
	967,090	3,533

26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沙發銷售	234,702	1,144
發展中物業銷售	26,154	2,444
	260,856	3,533

就沙發銷售而言，於年初錄得之合約負債已於年內全數確認為收益。管理層預期，未履行之履約責任將根據合約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就發展中物業銷售而言，年內已從年初錄得的合約負債中全額確認為收益。管理層預期，未履行之履約責任將根據合約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27 銀行借款

本集團經參考貸款協議的預計本金還款日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有抵押(附註)	10,792	10,792
無抵押	3,968,493	3,968,493
	<u>3,979,285</u>	<u>3,979,285</u>
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之上述借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3,277,499	3,277,49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701,581	701,58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205	205

2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 1 港元	4,000	4,000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3,000	3,000
購回股份(附註)	1,000	1,000
行使購股權	1,000	1,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	3,000
購回股份(附註)	1,000	1,000
行使購股權	1,000	1,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	3,000

2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本公司股東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入選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本公司及 或其附屬公司及 或其聯營公司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報酬。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即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起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止十年期間內一直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彼等全權認為將會或曾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作出貢獻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行政人員、主管人員、僱員或股東或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顧問、代理、合夥人或業務聯屬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根據計劃可能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9,414,000 股。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個別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的 10%。若進一步授出超出該上限之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此外，倘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向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合共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按授出日期計算）的 1% ，以及總價值超出 400 萬港元（按本公司股份於每項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則須事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向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由董事全權決定，惟購股權不得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起計 10 年過後行使。概無規定須最少持有購股權一段期間後方可行使購股權，惟董事有權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酌情實施上述持有購股權最短期限之規定。

有關每項購股權之行使價將由董事全權釐定，而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正式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正式收市價之平均數；及（i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根據購股權計劃，每名承授人須於獲授購股權時支付 1 港元作為代價。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 30 日內接納。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表決之權利。

2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授出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附註)	已授出購股權 經調整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公平值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	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七日	1,100,000	1,100,000	0.12	10
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4,000,000	4,000,000	0.1	300
	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4,000,000	4,000,000	0.1	4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	3,000,000	3,000,000	0.1	200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3,000,000	3,000,000	0.1	200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九日	4,000,000	4,000,000	0.1	400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九日	4,000,000	4,000,000	0.1	400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	1,000,000	1,000,000	0.1	100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一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1,000,000	不適用	0.1	100

2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由董事及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詳情：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已行使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沒收	已行使
		於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已行使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沒收	已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14				14			14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3				3			3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9				9			9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六日	14				14			14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14				14			14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3				3			3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二日	3				3			3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3				3			3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	14				14		14	14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	14				14		14	14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14				14		3	14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20			20		14	2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20			20		14	2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24			24		14	24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14		14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14		14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9		9
		44	14			57	9	31	57

2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已行使	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沒收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僱員									
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81,900		1,900	+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11,000		9,000	8,000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九日	1,000		2,000	8,000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3,000		10,000	+	+	+	8,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1,900		8,000	+	8,000		4,000	8,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	+	8,000	+	8,000		1,000	8,000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	+		+	+	+	+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二日	+	2,000	1,000	8,000	+	1,000	8,000	8,000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二日	+	2,000	1,000	8,000	+	1,000	8,000	8,000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	2,000	1,000	8,000	+	1,000	8,000	8,000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	8,000	+	1,000	8,000	+	8,000	8,000	8,000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	8,000	+	1,000	8,000	+	8,000	8,000	8,000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8,000	+	1,000	8,000	+	8,000	8,000	8,0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	8,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	8,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8,000	1,000	8,000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8,000	2,000	+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8,000	1,000	8,000
		<u>82,000</u>	<u>8,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8,000</u>	<u>1,000</u>	<u>1,000</u>
		<u>82,000</u>	<u>8,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8,000</u>	<u>1,000</u>	<u>1,000</u>
於報告期末可予行使		<u>88,000</u>				<u>8,000</u>			<u>1,000</u>

附註：已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相關行使價經調整，以反映本公司進行紅股發行的影響，包括二零一五年一月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之紅股發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00 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授出。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1,000 千港元。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1.00 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000 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授出。於該等日期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8,000 千港元。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1.00 港元。

29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授出日期之購股權公平值經考慮不同歸屬期後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已授出購股權所用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七日
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 港元	▲ 港元	▲ 港元	6.53港元
行使價	▲ 港元	▲ 港元	▲ 港元	6.53港元
提早行使因素	- 至 -	▲ 至 ▲	▲ 至 ▲	1.6至2.47
預期波幅	▲ %至 ▲ %	▲ %至 ▲ %	▲ %至 ▲ %	45.93%至46.98%
預期股息率	▲ %	▲ %	▲ %	1.99%
無風險利率	▲ %至 ▲ %	▲ %至 ▲ %	▲ %至 ▲ %	1.48%至1.50%
公平值	▲ 港元至 ▲ 港元	▲ 港元至 ▲ 港元	▲ 港元至 ▲ 港元	2.07港元至2.57港元

上述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算。購股權價值會隨若干主觀假設之改變而改變。

本集團確認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為 + ▲ 千港元(二零一九年： + ▲ 千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自採納日期起計為期十年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標為肯定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入選者」)作出的貢獻，並以資鼓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以及吸引合適的人才入職，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本公司已設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信託」)，在股份歸屬及轉讓予入選者之前管理及保管本公司的股份。信託會以本公司提供的購股款項，從自由市場中購買本公司的股份作獎授之用。本公司 ▲ %的獎授股份及來自股份的相關收入於授出日滿三週年當日歸屬。本公司的獎授股份及相關收入的歸屬條件是，入選者需一直及於各相關歸屬日為本集團的僱員，以及入選僱員須於規定期限內簽署有關文件使信託執行股份轉讓。如入選者不再是本集團僱員，或僱用入選者的附屬公司不再是附屬公司，或本公司被下令清盤，或本公司通過決議案自動清盤，有關的獎授即自動失效。

凡本公司已獎授惟未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信託在考慮本公司董事會的推薦意見後可自行酌情決定出售此等本公司的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30 業務合併

(a) 收購上海箐築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上海箐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敏華家具製造(惠州)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上海箐築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千元(相當於約1,000千港元)。此收購已使用收購法入賬。上海箐築主要於中國從事銷售床墊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0
無形資產	100
存貨	100
貿易應收款	100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0
應收稅項	100

30 業務合併 續

(b) 收購Beid E ce H d L d及其附屬公司(「Beid E ce 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收購Beid E ce H d L d集團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400千美元(相當於約11,200千港元)。此收購已使用收購法入賬。Beid E ce H d L d集團主要於越南從事沙發的生產，並出口至海外市場，以擴充本集團的沙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0
其他應收款	100
土地租賃出讓金	100
遞延稅項負債	100
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1,400

收購相關成本約100千港元並無計入已轉讓代價，而於本期間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確認為開支。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千港元
--	-----

31 租賃承諾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各種土地和物業。以下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租賃承諾，是所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總租賃付款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按以下年期到期：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1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111
五年以上		1,111
		3,633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該等物業之已承租租戶之租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2,631	1,41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69,390	1,111
五年以上		1,111
	102,021	3,633

32 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以下各項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	77,862	1,000
建造生產廠房	178,797	1,000
	<u>256,659</u>	<u>2,000</u>
有關以下各項之其他承擔		
建造發展中物業	24,534	1,00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917	1,000
	<u>35,451</u>	<u>2,000</u>
	<u>292,110</u>	<u>4,000</u>

33 關連方披露

() 關連方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付關連方之租金開支(附註)	<u>2,916</u>	<u>1,000</u>

附註：黃敏利先生及許慧卿女士為本公司董事，亦為該等關連公司之董事及股東。

()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補償

執行董事(亦被識別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本年度之薪酬載於附註10。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a) 經營所用現金 續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130,235)	3,42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少 (增加)	99,493	1,235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減少 (增加)	96,668	1,235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減少)	299,500	1,23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減少)	50,388	1,235
合約負債(減少) 增加	(306,884)	1,23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34)	1,235
發展中物業增加	(88,001)	1,235
持作出售物業減少	468,556	1,235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3,139,046	1,235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使用 1,235 千港元按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增加使用權資產 1,235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1,235 千港元轉撥至發展中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5 千港元轉撥至發展中物業

發展中物業 1,235 千港元轉撥至持作出售物業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本節載列各呈報年度淨債務及淨債務變動之分析。

債務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3,979,285	1,235
租賃負債	58,288	1,235
債務淨額	4,037,573	1,235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續

	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350,000	1,350,000	2,700,000
融資現金流量	1,350,000	1,350,000	2,700,000
外匯換算	1,350,000	1,350,000	2,700,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700,000	2,700,000	5,400,000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700,000	2,700,000	5,400,000
會計政策之變動(附註 -)		1,350,000	1,350,000
租賃開始		1,350,000	1,350,000
融資現金流量	1,350,000	1,350,000	2,700,000
外匯換算	1,350,000	1,350,000	2,70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4,050,000	4,050,000	8,100,000

36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 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所持有之 應佔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直接擁有					
敏華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35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1,350,000 美元	100%	100%	家居用品宣傳及市場推廣
英國	英國	1,350,000 英鎊	100%	100%	家居用品宣傳及市場推廣
間接擁有					
敏華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350,000 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買賣沙發及其他傢具
敏華家具(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350,000 美元	100%	100%	生產及買賣沙發、床上用品、其他傢具及海綿
敏華(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350,000 澳門元	100%	100%	離岸銷售、管理業務顧問、後勤支援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 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所持有之 應佔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間接擁有(續)					
敏華實業(吳江)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 美元	100%	100%	生產及買賣沙發、床上用品其他傢具及海綿
敏華家具總部(吳江)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 美元	100%	100%	物業開發及酒店營運
銳邁機械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93.75%	93.75%	生產傢具部件
敏華(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100%	100%	買賣沙發及其他傢具以及物業投資
敏華家具製造(惠州)有限公司(「敏華惠州」)					

36 附屬公司 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 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所持有之		主要業務
			應佔實際股本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間接擁有(續)					
重慶嘉年名華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100%	100%	提供業務管理服務、宣傳服務及設計服務
惠州市敏華企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100%	100%	提供業務管理服務
重慶敏華瑤瑤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100%	100%	提供業務管理服務、宣傳服務及倉儲服務
重慶嘉年名華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89%	89%	提供品牌管理、業務諮詢及進出口服務
江蘇鈺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75%	75%	生產傢具部件
江蘇德蘭仕傢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80%	80%	生產及買賣沙發
凌志傢俱(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 港元	90%	90%	生產及買賣沙發
凌志傢俱(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 港元	90%	90%	生產及買賣沙發
天津志天傢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90%	90%	生產及買賣沙發
重慶志天傢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90%	90%	製造及買賣沙發
重慶銳瑪克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93.75%	93.75%	買賣傢具部件
重慶睿普斯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93.75%	93.75%	買賣傢具部件
惠州市睿普斯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93.75%	93.75%	製造傢具部件
重慶敏華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100%	100%	買賣沙發、床上用品、其他傢具及海綿
上海箐築貿易有限公司 ³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66%	66%	生產及買賣床墊、床上用品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51%	51%	企業管理、市場營銷策劃
重慶白馬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36 附屬公司 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 該等公司於中國以全外資企業的方式成立。
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 該等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 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於 $\angle r, \angle$ 集團董事會擁有多數投票權，而由於董事會乃按多數基準釐定對 $\angle r, \angle$ 集團回報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活動，因此， $\angle r, \angle$ 集團入賬列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以上列表僅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年結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所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借貸資本。

36 附屬公司(續)

(a) 重大非控股權益

以下載列一間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為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H G L d.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概要		
非流動資產	439,065	3,414
流動資產	190,882	2,333
非流動負債	45,913	3,414
流動負債	123,296	2,333
總權益	460,738	3,414
綜合全面收益表概要		
收益	744,116	3,41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9,416	2,333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15,635	414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3,781	3,414
現金流量概要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79,473	3,41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504	2,33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14,622)	3,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5,356	3,414

37 融資擔保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之物業單位之若干買家安排銀行融資，並為該等買家履行還款責任提供擔保。該等擔保在以下情況下(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終止：(i)簽發房地產所有權證書，該證書通常在擔保註冊完成後的平均兩到三個月期間內可以使用；或(ii)物業買家全額償還抵押貸款。根據擔保之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償還違約買家欠付銀行之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則有權保留相關物業之法定業權，並管有相關物業。本集團之擔保期由授出按揭貸款當日起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還按揭擔保金額約為3,414千港元(二零一九年：2,333千港元)。董事認為，該等買家拖欠還款之可能性極低，而本集團有權保留該等物業之擁有權，且該等物業之估值遠高於擔保金額，因此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擔保並不重大。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3,711,080	3,711,080
	3,711,080	3,711,08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09	1,0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3	163
	1,172	1,172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543,415	1,543,415
其他應收款及應計費用	3,655	3,655
	1,547,070	1,547,070
流動負債淨值	(1,545,898)	(1,545,898)
資產淨值	2,165,182	2,165,182
權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18,376	1,518,376
儲備(附註)	646,806	646,806
總權益	2,165,182	2,165,182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之變動如下：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114,414	11,111	1,111,111	111,111	2,347,747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11,111	1,111,111
購回股份	1,111,111				1,111,111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111,111		111,111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111,111		1,111,111		2,222,222
已付股息				1,111,111	1,111,11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111,111	11,111	1,111,111	1,111,111	3,344,444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111,111	1,111,111
購回股份	1,111,111				1,111,111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111,111		111,111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11,111		1,111,111		1,222,222
已付股息				1,111,111	1,111,11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333,333	11,111	2,222,222	2,222,222	6,798,888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a) 董事及執行董事酬金

本公司於本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	股份付款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	380	1,349	74	225	17	2,045
許慧卿女士	380	1,035	58	141		1,614
楊慧焱女士(附註)	81	734			2	817
黃敏利先生	380	4,889				5,269
戴全發先生	380	1,328	125	256	23	2,112
黃影影女士	380	539	41	112	6	1,078
曾海林先生(附註,)	299	1,141			10	1,4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380					380
周承炎先生	380					380
簡松年先生	380					380
丁遠先生	380					380
	3,800	11,015	298	734	58	15,905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續

(a) 董事及執行董事酬金 續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表現相關 獎勵付款 千港元 (附註,,)	股份付款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敏利先生(主席)	3	1,130	1	1	1	1,136
許慧卿女士	3	1,130				1,133
黃敏利先生	3	4		1		4,130
戴全發先生	3	1,130	1	1	1	1,136
黃影影女士	3	1		1,130	1	1,136
曾海林先生	3	1,130	1	1	1	1,1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3					3
周承炎先生	3					3
簡松年先生	3					3
丁遠先生	3					3
	<u>3</u>	<u>1,130</u>	<u>1</u>	<u>1</u>	<u>1</u>	<u>1,136</u>

附註：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數據作出酌情花紅推薦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

39 董事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九年：無)。

(c) 董事終止僱傭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終止僱傭福利(二零一九年：無)。

(d)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一九年：無)。

(e) 有關以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以董事、受本公司所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本公司所有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其他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九年：無)。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由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訂立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存續。

40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到二零二零年初爆發的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爆發)的影響。中國大陸已經採取了一系列預防和控制措施，並將繼續採取以下措施：包括對人員出行和交通安排的一定程度的限制和控制，對若干居民的隔離，工廠和辦公室對衛生和防疫要求的提高以及鼓勵社會疏遠等。

隨著「**COVID-19**」傳播到其他地區，包括但不限於越南、歐洲、美國和澳大利亞之後(自二零二零年四月直至授權刊發本報告日期)，管理層亦採取了相關措施，以盡量減少不利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主要物業詳情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投資物業			
- 香港 北角 渣華道 及 號 永光閣地下所有部份及 樓全層(連平台)	商業	中期	■ %
- 新界沙田 樂景街 號 御龍山 號樓公寓 / 樓 (單位連接冷氣機房，可從單位本身進入)	商業	中期	■ %
- 澳門 宋玉生廣場 號 皇朝廣場	商業	中期	■ %
- 中國 廣東省 惠州市 惠陽區 淡水鎮 白雲二路 惠陽世貿廣場第 座 、室	商業	中期	■ %
-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龍崗區 橫崗鎮 敏華工業城第 號工業區工業廠區	工業	中期	■ %
- 中國 江蘇省 蘇州市 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 遠東大道 號 聚瓏閣售樓部內的芝華仕展廳	商業	中期	■ %
- 中國 廣東省 惠州市 惠陽區石化大道 號 居然之家大亞灣店	商業	中期	■ %
- 烏克蘭 羅夫諾區 “ ”	工業	長期	、 %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本集團自用物業			
- 中國 廣東省惠州市 大亞灣經濟技術開發區西區 敏華工業城工業廠區	工業	長期	■ %
■ - 中國 廣東省惠州市 大亞灣西區石化大道西 3 號	工業	長期	■ %
■■ - 中國江蘇省 吳江市 經濟技術發展區 同津大道 1111 號	工業	長期	■ %
■ - 中國江蘇省 吳江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興瑞路 1 號	工業	長期	■ %
■ 3 - 中國湖北省 武漢市 漢口區北大道 1 號 3, 4, 國際名店街芝華仕旗艦店	商業	長期	■ %
■ 1 - 澳門 宋玉生廣場 111 號 皇朝廣場 1	商業	中期	■ %
■ 1 - 澳門 宋玉生廣場 111 號 皇朝廣場 1	商業	中期	■ %
■ 1 - 22 號, 23 號, 24 號, 25 號, 26 號, 27 號, 28 號, 29 號, 30 號, 31 號, 32 號, 33 號, 34 號, 35 號, 36 號, 37 號, 38 號, 39 號, 40 號, 41 號, 42 號, 43 號, 44 號, 45 號, 46 號, 47 號, 48 號, 49 號, 50 號, 51 號, 52 號, 53 號, 54 號, 55 號, 56 號, 57 號, 58 號, 59 號, 60 號, 61 號, 62 號, 63 號, 64 號, 65 號, 66 號, 67 號, 68 號, 69 號, 70 號, 71 號, 72 號, 73 號, 74 號, 75 號, 76 號, 77 號, 78 號, 79 號, 80 號, 81 號, 82 號, 83 號, 84 號, 85 號, 86 號, 87 號, 88 號, 89 號, 90 號, 91 號, 92 號, 93 號, 94 號, 95 號, 96 號, 97 號, 98 號, 99 號, 100 號, 101 號, 102 號, 103 號, 104 號, 105 號, 106 號, 107 號, 108 號, 109 號, 110 號, 111 號, 112 號, 113 號, 114 號, 115 號, 116 號, 117 號, 118 號, 119 號, 120 號, 121 號, 122 號, 123 號, 124 號, 125 號, 126 號, 127 號, 128 號, 129 號, 130 號, 131 號, 132 號, 133 號, 134 號, 135 號, 136 號, 137 號, 138 號, 139 號, 140 號, 141 號, 142 號, 143 號, 144 號, 145 號, 146 號, 147 號, 148 號, 149 號, 150 號, 151 號, 152 號, 153 號, 154 號, 155 號, 156 號, 157 號, 158 號, 159 號, 160 號, 161 號, 162 號, 163 號, 164 號, 165 號, 166 號, 167 號, 168 號, 169 號, 170 號, 171 號, 172 號, 173 號, 174 號, 175 號, 176 號, 177 號, 178 號, 179 號, 180 號, 181 號, 182 號, 183 號, 184 號, 185 號, 186 號, 187 號, 188 號, 189 號, 190 號, 191 號, 192 號, 193 號, 194 號, 195 號, 196 號, 197 號, 198 號, 199 號, 200 號, 201 號, 202 號, 203 號, 204 號, 205 號, 206 號, 207 號, 208 號, 209 號, 210 號, 211 號, 212 號, 213 號, 214 號, 215 號, 216 號, 217 號, 218 號, 219 號, 220 號, 221 號, 222 號, 223 號, 224 號, 225 號, 226 號, 227 號, 228 號, 229 號, 230 號, 231 號, 232 號, 233 號, 234 號, 235 號, 236 號, 237 號, 238 號, 239 號, 240 號, 241 號, 242 號, 243 號, 244 號, 245 號, 246 號, 247 號, 248 號, 249 號, 250 號, 251 號, 252 號, 253 號, 254 號, 255 號, 256 號, 257 號, 258 號, 259 號, 260 號, 261 號, 262 號, 263 號, 264 號, 265 號, 266 號, 267 號, 268 號, 269 號, 270 號, 271 號, 272 號, 273 號, 274 號, 275 號, 276 號, 277 號, 278 號, 279 號, 280 號, 281 號, 282 號, 283 號, 284 號, 285 號, 286 號, 287 號, 288 號, 289 號, 290 號, 291 號, 292 號, 293 號, 294 號, 295 號, 296 號, 297 號, 298 號, 299 號, 300 號, 301 號, 302 號, 303 號, 304 號, 305 號, 306 號, 307 號, 308 號, 309 號, 310 號, 311 號, 312 號, 313 號, 314 號, 315 號, 316 號, 317 號, 318 號, 319 號, 320 號, 321 號, 322 號, 323 號, 324 號, 325 號, 326 號, 327 號, 328 號, 329 號, 330 號, 331 號, 332 號, 333 號, 334 號, 335 號, 336 號, 337 號, 338 號, 339 號, 340 號, 341 號, 342 號, 343 號, 344 號, 345 號, 346 號, 347 號, 348 號, 349 號, 350 號, 351 號, 352 號, 353 號, 354 號, 355 號, 356 號, 357 號, 358 號, 359 號, 360 號, 361 號, 362 號, 363 號, 364 號, 365 號, 366 號, 367 號, 368 號, 369 號, 370 號, 371 號, 372 號, 373 號, 374 號, 375 號, 376 號, 377 號, 378 號, 379 號, 380 號, 381 號, 382 號, 383 號, 384 號, 385 號, 386 號, 387 號, 388 號, 389 號, 390 號, 391 號, 392 號, 393 號, 394 號, 395 號, 396 號, 397 號, 398 號, 399 號, 400 號, 401 號, 402 號, 403 號, 404 號, 405 號, 406 號, 407 號, 408 號, 409 號, 410 號, 411 號, 412 號, 413 號, 414 號, 415 號, 416 號, 417 號, 418 號, 419 號, 420 號, 421 號, 422 號, 423 號, 424 號, 425 號, 426 號, 427 號, 428 號, 429 號, 430 號, 431 號, 432 號, 433 號, 434 號, 435 號, 436 號, 437 號, 438 號, 439 號, 440 號, 441 號, 442 號, 443 號, 444 號, 445 號, 446 號, 447 號, 448 號, 449 號, 450 號, 451 號, 452 號, 453 號, 454 號, 455 號, 456 號, 457 號, 458 號, 459 號, 460 號, 461 號, 462 號, 463 號, 464 號, 465 號, 466 號, 467 號, 468 號, 469 號, 470 號, 471 號, 472 號, 473 號, 474 號, 475 號, 476 號, 477 號, 478 號, 479 號, 480 號, 481 號, 482 號, 483 號, 484 號, 485 號, 486 號, 487 號, 488 號, 489 號, 490 號, 491 號, 492 號, 493 號, 494 號, 495 號, 496 號, 497 號, 498 號, 499 號, 500 號, 501 號, 502 號, 503 號, 504 號, 505 號, 506 號, 507 號, 508 號, 509 號, 510 號, 511 號, 512 號, 513 號, 514 號, 515 號, 516 號, 517 號, 518 號, 519 號, 520 號, 521 號, 522 號, 523 號, 524 號, 525 號, 526 號, 527 號, 528 號, 529 號, 530 號, 531 號, 532 號, 533 號, 534 號, 535 號, 536 號, 537 號, 538 號, 539 號, 540 號, 541 號, 542 號, 543 號, 544 號, 545 號, 546 號, 547 號, 548 號, 549 號, 550 號, 551 號, 552 號, 553 號, 554 號, 555 號, 556 號, 557 號, 558 號, 559 號, 560 號, 561 號, 562 號, 563 號, 564 號, 565 號, 566 號, 567 號, 568 號, 569 號, 570 號, 571 號, 572 號, 573 號, 574 號, 575 號, 576 號, 577 號, 578 號, 579 號, 580 號, 581 號, 582 號, 583 號, 584 號, 585 號, 586 號, 587 號, 588 號, 589 號, 590 號, 591 號, 592 號, 593 號, 594 號, 595 號, 596 號, 597 號, 598 號, 599 號, 600 號, 601 號, 602 號, 603 號, 604 號, 605 號, 606 號, 607 號, 608 號, 609 號, 610 號, 611 號, 612 號, 613 號, 614 號, 615 號, 616 號, 617 號, 618 號, 619 號, 620 號, 621 號, 622 號, 623 號, 624 號, 625 號, 626 號, 627 號, 628 號, 629 號, 630 號, 631 號, 632 號, 633 號, 634 號, 635 號, 636 號, 637 號, 638 號, 639 號, 640 號, 641 號, 642 號, 643 號, 644 號, 645 號, 646 號, 647 號, 648 號, 649 號, 650 號, 651 號, 652 號, 653 號, 654 號, 655 號, 656 號, 657 號, 658 號, 659 號, 660 號, 661 號, 662 號, 663 號, 664 號, 665 號, 666 號, 667 號, 668 號, 669 號, 670 號, 671 號, 672 號, 673 號, 674 號, 675 號, 676 號, 677 號, 678 號, 679 號, 680 號, 681 號, 682 號, 683 號, 684 號, 685 號, 686 號, 687 號, 688 號, 689 號, 690 號, 691 號, 692 號, 693 號, 694 號, 695 號, 696 號, 697 號, 698 號, 699 號, 700 號, 701 號, 702 號, 703 號, 704 號, 705 號, 706 號, 707 號, 708 號, 709 號, 710 號, 711 號, 712 號, 713 號, 714 號, 715 號, 716 號, 717 號, 718 號, 719 號, 720 號, 721 號, 722 號, 723 號, 724 號, 725 號, 726 號, 727 號, 728 號, 729 號, 730 號, 731 號, 732 號, 733 號, 734 號, 735 號, 736 號, 737 號, 738 號, 739 號, 740 號, 741 號, 742 號, 743 號, 744 號, 745 號, 746 號, 747 號, 748 號, 749 號, 750 號, 751 號, 752 號, 753 號, 754 號, 755 號, 756 號, 757 號, 758 號, 759 號, 760 號, 761 號, 762 號, 763 號, 764 號, 765 號, 766 號, 767 號, 768 號, 769 號, 770 號, 771 號, 772 號, 773 號, 774 號, 775 號, 776 號, 777 號, 778 號, 779 號, 780 號, 781 號, 782 號, 783 號, 784 號, 785 號, 786 號, 787 號, 788 號, 789 號, 790 號, 791 號, 792 號, 793 號, 794 號, 795 號, 796 號, 797 號, 798 號, 799 號, 800 號, 801 號, 802 號, 803 號, 804 號, 805 號, 806 號, 807 號, 808 號, 809 號, 810 號, 811 號, 812 號, 813 號, 814 號, 815 號, 816 號, 817 號, 818 號, 819 號, 820 號, 821 號, 822 號, 823 號, 824 號, 825 號, 826 號, 827 號, 828 號, 829 號, 830 號, 831 號, 832 號, 833 號, 834 號, 835 號, 836 號, 837 號, 838 號, 839 號, 840 號, 841 號, 842 號, 843 號, 844 號, 845 號, 846 號, 847 號, 848 號, 849 號, 850 號, 851 號, 852 號, 853 號, 854 號, 855 號, 856 號, 857 號, 858 號, 859 號, 860 號, 861 號, 862 號, 863 號, 864 號, 865 號, 866 號, 867 號, 868 號, 869 號, 870 號, 871 號, 872 號, 873 號, 874 號, 875 號, 876 號, 877 號, 878 號, 879 號, 880 號, 881 號, 882 號, 883 號, 884 號, 885 號, 886 號, 887 號, 888 號, 889 號, 890 號, 891 號, 892 號, 893 號, 894 號, 895 號, 896 號, 897 號, 898 號, 899 號, 900 號, 901 號, 902 號, 903 號, 904 號, 905 號, 906 號, 907 號, 908 號, 909 號, 910 號, 911 號, 912 號, 913 號, 914 號, 915 號, 916 號, 917 號, 918 號, 919 號, 920 號, 921 號, 922 號, 923 號, 924 號, 925 號, 926 號, 927 號, 928 號, 929 號, 930 號, 931 號, 932 號, 933 號, 934 號, 935 號, 936 號, 937 號, 938 號, 939 號, 940 號, 941 號, 942 號, 943 號, 944 號, 945 號, 946 號, 947 號, 948 號, 949 號, 950 號, 951 號, 952 號, 953 號, 954 號, 955 號, 956 號, 957 號, 958 號, 959 號, 960 號, 961 號, 962 號, 963 號, 964 號, 965 號, 966 號, 967 號, 968 號, 969 號, 970 號, 971 號, 972 號, 973 號, 974 號, 975 號, 976 號, 977 號, 978 號, 979 號, 980 號, 981 號, 982 號, 983 號, 984 號, 985 號, 986 號, 987 號, 988 號, 989 號, 990 號, 991 號, 992 號, 993 號, 994 號, 995 號, 996 號, 997 號, 998 號, 999 號, 1000 號, 1001 號, 1002 號, 1003 號, 1004 號, 1005 號, 1006 號, 1007 號, 1008 號, 1009 號, 1010 號, 1011 號, 1012 號, 1013 號, 1014 號, 1015 號, 1016 號, 1017 號, 1018 號, 1019 號, 1020 號, 1021 號, 1022 號, 1023 號, 1024 號, 1025 號, 1026 號, 1027 號, 1028 號, 1029 號, 1030 號, 1031 號, 1032 號, 1033 號, 1034 號, 1035 號, 1036 號, 1037 號, 1038 號, 1039 號, 1040 號, 1041 號, 1042 號, 1043 號, 1044 號, 1045 號, 1046 號, 1047 號, 1048 號, 1049 號, 1050 號, 1051 號, 1052 號, 1053 號, 1054 號, 1055 號, 1056 號, 1057 號, 1058 號, 1059 號, 1060 號, 1061 號, 1062 號, 1063 號, 1064 號, 1065 號, 1066 號, 1067 號, 1068 號, 1069 號, 1070 號, 1071 號, 1072 號, 1073 號, 1074 號, 1075 號, 1076 號, 1077 號, 1078 號, 1079 號, 1080 號, 1081 號, 1082 號, 1083 號, 1084 號, 1085 號, 1086 號, 1087 號, 1088 號, 1089 號, 1090 號, 1091 號, 1092 號, 1093 號, 1094 號, 1095 號, 1096 號, 1097 號, 1098 號, 1099 號, 1100 號, 1101 號, 1102 號, 1103 號, 1104 號, 1105 號, 1106 號, 1107 號, 1108 號, 1109 號, 1110 號, 1111 號, 1112 號, 1113 號, 1114 號, 1115 號, 1116 號, 1117 號, 1118 號, 1119 號, 1120 號, 1121 號, 1122 號, 1123 號, 1124 號, 1125 號, 1126 號, 1127 號, 1128 號, 1129 號, 1130 號, 1131 號, 1132 號, 1133 號, 1134 號, 1135 號, 1136 號, 1137 號, 1138 號, 1139 號, 1140 號, 1141 號, 1142 號, 1143 號, 1144 號, 1145 號, 1146 號, 1147 號, 1148 號, 1149 號, 1150 號, 1151 號, 1152 號, 1153 號, 1154 號, 1155 號, 1156 號, 1157 號, 1158 號, 1159 號, 1160 號, 1161 號, 1162 號, 1163 號, 1164 號, 1165 號, 1166 號, 1167 號, 1168 號, 1169 號, 1170 號, 1171 號, 1172 號, 1173 號, 1174 號, 1175 號, 1176 號, 1177 號, 1178 號, 1179 號, 1180 號, 1181 號, 1182 號, 1183 號, 1184 號, 1185 號, 1186 號, 1187 號, 1188 號, 1189 號, 1190 號, 1191 號, 1192 號, 1193 號, 1194 號, 1195 號, 1196 號, 1197 號, 1198 號, 1199 號, 1200 號, 1201 號, 1202 號, 1203 號, 1204 號, 1205 號, 1206 號, 1207 號, 1208 號, 1209 號, 1210 號, 1211 號, 1212 號, 1213 號, 1214 號, 1215 號, 1216 號, 1217 號, 1218 號, 1219 號, 1220 號, 1221 號, 1222 號, 1223 號, 1224 號, 1225 號, 1226 號, 1227 號, 1228 號, 1229 號, 1230 號, 1231 號, 1232 號, 1233 號, 1234 號, 1235 號, 1236 號, 1237 號, 1238 號, 1239 號, 1240 號, 1241 號, 1242 號, 1243 號, 1244 號, 1245 號, 1246 號, 1247 號, 1248 號, 1249 號, 1250 號, 1251 號, 1252 號, 1253 號, 1254 號, 1255 號, 1256 號, 1257 號, 1258 號, 1259 號, 1260 號, 1261 號, 1262 號, 1263 號, 1264 號, 1265 號, 1266 號, 1267 號, 1268 號, 1269 號, 1270 號, 1271 號, 1272 號, 1273 號, 1274 號, 1275 號, 1276 號, 1277 號, 1278 號, 1279 號, 1280 號, 1281 號, 1282 號, 1283 號, 1284 號, 1285 號, 1286 號, 1287 號, 1288 號, 1289 號, 1290 號, 1291 號, 1292 號, 1293 號, 1294 號, 1295 號, 1296 號, 1297 號, 1298 號, 1299 號, 1300 號, 1301 號, 1302 號, 1303 號, 1304 號, 1305 號, 1306 號, 1307 號, 1308 號, 1309 號, 1310 號, 1311 號, 1312 號, 1313 號, 1314 號, 1315 號, 1316 號, 1317 號, 1318 號, 1319 號, 1320 號, 1321 號, 1322 號, 1323 號, 1324 號, 1325 號, 1326 號, 1327 號, 1328 號, 1329 號, 1330 號, 1331 號, 1332 號, 1333 號, 1334 號, 1335 號, 1336 號, 1337 號, 1338 號, 1339 號, 1340 號, 1341 號, 1342 號, 1343 號, 1344 號, 1345 號, 1346 號, 1347 號, 1348 號, 1349 號, 1350 號, 1351 號, 1352 號, 1353 號, 1354 號, 1355 號, 1356 號, 1357 號, 1358 號, 1359 號, 1360 號, 1361 號, 1362 號, 1363 號, 1364 號, 1365 號, 1366 號, 1367 號, 1368 號, 1369 號, 1370 號, 1371 號, 1372 號, 1373 號, 1374 號, 1375 號, 1376 號, 1377 號, 1378 號, 1379 號, 1380 號, 1381 號, 1382 號, 1383 號, 1384 號, 1385 號, 1386 號, 1387 號, 1388 號, 1389 號, 1390 號, 1391 號, 1392 號, 1393 號, 1394 號, 1395 號, 1396 號, 1397 號, 1398 號, 1399 號, 1400 號, 1401 號, 1402 號, 1403 號, 1404 號, 1405 號, 1406 號, 1407 號, 1408 號, 1409 號, 1410 號, 1411 號, 1412 號, 1413 號, 1414 號, 1415 號, 1416 號, 1417 號, 1418 號, 1419 號, 1420 號, 1421 號, 1422 號, 1423 號, 1424 號, 1425 號, 1426 號, 1427 號, 1428 號, 1429 號, 1430 號, 1431 號, 1432 號, 1433 號, 1434 號, 1435 號, 1436 號, 1437 號, 1438 號, 1439 號, 1440 號, 1441 號, 1442 號, 1443 號, 1444 號, 1445 號, 1446 號, 1447 號, 1448 號, 1449 號, 1450 號, 1451 號, 1452 號, 1453 號, 1454 號, 1455 號, 1456 號, 1457 號, 1458 號, 1459 號, 1460 號, 1461 號, 1462 號, 1463 號, 1464 號, 1465 號, 1466 號, 1467 號, 1468 號, 1469 號, 1470 號, 1471 號, 1472 號, 1473 號, 1474 號, 1475 號, 1476 號, 1477 號, 1478 號, 1479 號, 1480 號, 1481 號, 1482 號, 1483 號, 1484 號, 1485 號, 1486 號, 1487 號, 1488 號, 1489 號, 1490 號, 1491 號, 1492 號, 1493 號, 1494 號, 1495 號, 1496 號, 1497 號, 1498 號, 1499 號, 1500 號, 1501 號, 1502 號, 1503 號, 1504 號, 1505 號, 1506 號, 1507 號, 1508 號, 1509 號, 1510 號, 1511 號, 1512 號, 1513 號, 1514 號, 1515 號, 1516 號, 1517 號, 1518 號, 1519 號, 1520 號, 1521 號, 1522 號, 1523 號, 1524 號, 1525 號, 1526 號, 1527 號, 1528 號, 1529 號, 1530 號, 1531 號, 1532 號, 1533 號, 1534 號, 1535 號, 1536 號, 1537 號, 1538 號, 1539 號, 1540 號, 1541 號, 1542 號, 1543 號, 1544 號, 1545 號, 1546 號, 1547 號, 1548 號, 1549 號, 1550 號, 1551 號, 1552 號, 1553 號, 1554 號, 1555 號, 1556 號, 1557 號, 1558 號, 1559 號, 1560 號, 1561 號, 1562 號, 1563 號, 1564 號, 1565 號, 1566 號, 1567 號, 1568 號, 1569 號, 1570 號, 1571 號, 1572 號, 1573 號, 1574 號, 1575 號, 1576 號, 1577 號, 1578 號, 1579 號, 1580 號, 1581 號, 1582 號, 1583 號, 1584 號, 1585 號, 1586 號, 1587 號, 1588 號, 1589 號, 1590 號, 1591 號, 1592 號, 1593 號, 1594 號, 1595 號, 1596 號, 1597 號, 1598 號, 1599 號, 1600 號, 1601 號, 1602 號, 1603 號, 1604 號, 1605 號, 1606 號, 1607 號, 1608 號, 1609 號, 1610 號, 1611 號, 1612 號, 1613 號, 1614 號, 1615 號, 1616 號, 1617 號, 1618 號, 1619 號, 1620 號, 1621 號, 1622 號, 1623 號, 1624 號, 1625 號, 1626 號, 1627 號, 1628 號, 1629 號, 1630 號, 1631 號, 1632 號, 1633 號, 1634 號, 1635 號, 1636 號, 1637 號, 1638 號, 1639 號, 1640 號, 1641 號, 1642 號, 1643 號, 1644 號, 16			

主要物業詳情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本集團應佔權益
-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星公路 1 號獅城怡安紅星國際廣場	商業	長期	100.00 %
-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中原區隴海西路西四環交匯處金馬凱旋家居 1 號名店街 1 號	商業	長期	100.00 %
- 中國重慶江津區珞璜工業園	工業	長期	100.00 %
- 越南平陽省新淵市鎮慶平坊平正街 1 組	工業	長期	100.00 %
- 愛沙尼亞塔林Tallinn Tehnikavärgi OÜ	工業	長期	100.00 %
- 波蘭尼濟察Nizy Wielki Sp. z o.o.	工業	長期	100.00 %
- 波蘭尼濟察Nizy Wielki Sp. z o.o.	工業	長期	100.00 %
- 立陶宛克萊佩達Klaipėdos "Lietuvos metalas"	工業	長期	100.00 %
- 立陶宛Klaipėdos "Lietuvos metalas"	工業	長期	100.00 %
- 烏克蘭羅夫諾區Rivne "Rivnianskyi metal"	工業	長期	100.00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12,144,299	12,144,299	12,144,299	12,144,299	12,144,299
已售商品成本	(7,726,600)	(7,726,600)	(7,726,600)	(7,726,600)	(7,726,600)
毛利	4,417,699	4,417,699	4,417,699	4,417,699	4,417,699
其他收入	413,794	413,794	413,794	413,794	413,794
其他收益 (虧損)淨額	56,724	56,724	56,724	56,724	56,7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01,747)	(2,001,747)	(2,001,747)	(2,001,747)	(2,001,747)
行政及其他開支	(622,084)	(622,084)	(622,084)	(622,084)	(622,084)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805	805	805	805	805
財務成本	(155,947)	(155,947)	(155,947)	(155,947)	(155,947)
所得稅前溢利	2,109,244	2,109,244	2,109,244	2,109,244	2,109,244
所得稅開支	(417,247)	(417,247)	(417,247)	(417,247)	(417,247)
年度溢利	1,691,997	1,691,997	1,691,997	1,691,997	1,691,997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559,868)	(559,868)	(559,868)	(559,868)	(559,868)
其後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增加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132,129	1,132,129	1,132,129	1,132,129	1,132,129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638,069	1,638,069	1,638,069	1,638,069	1,638,069
非控股權益	53,928	53,928	53,928	53,928	53,928
	<u>1,691,997</u>	<u>1,691,997</u>	<u>1,691,997</u>	<u>1,691,997</u>	<u>1,691,997</u>
下列各項應佔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1,097,813	1,097,813	1,097,813	1,097,813	1,097,813
非控股權益	34,316	34,316	34,316	34,316	34,316
	<u>1,132,129</u>	<u>1,132,129</u>	<u>1,132,129</u>	<u>1,132,129</u>	<u>1,132,1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49,987	3,949,987	3,949,987	3,949,987	3,949,987
投資物業	455,215	455,215	455,215	455,215	455,215
使用權資產	2,228,518	2,228,518	2,228,518	2,228,518	2,228,518
土地租賃出讓金	188,440	188,440	188,440	188,440	188,440
其他無形資產	29,673	29,673	29,673	29,673	29,673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可供出售投資					
遞延稅項資產	12,031	12,031	12,031	12,031	12,031
發展中物業					
土地租賃出讓金之可退還訂金					
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3,692	3,692	3,692	3,692	3,6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56,023	156,023	156,023	156,023	156,023
商譽	524,048	524,048	524,048	524,048	524,048
	7,547,627	7,547,627	7,547,627	7,547,627	7,547,627
流動資產					
存貨	1,532,993	1,532,993	1,532,993	1,532,993	1,532,993
持作出售物業	48,227	48,227	48,227	48,227	48,227
發展中物業	149,410	149,410	149,410	149,410	149,410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210,754	1,210,754	1,210,754	1,210,754	1,210,75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470,341	470,341	470,341	470,341	470,341
土地租賃出讓金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04,682	204,682	204,682	204,682	204,682
持作買賣投資					
可收回稅項	1,941	1,941	1,941	1,941	1,941
結構性存款	3,946	3,946	3,946	3,946	3,946
受限制銀行結餘	23,636	23,636	23,636	23,636	23,6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0,245	2,020,245	2,020,245	2,020,245	2,020,245
	5,666,175	5,666,175	5,666,175	5,666,175	5,666,1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1,411	1,014	1,113	11,313	967,09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311	1,413	1,311	1,411	452,160
銷售發展中物業的預收款項			1,111		
合約負債				1,111	260,856
銀行借款 即期部分	1,111	1,111	1,111	1,111	3,277,499
應付稅項	1,111	1,111	1,111	1,111	133,198
	15,944	4,649	4,646	15,946	5,119,558